

公司代码：600217

公司简称：中再资环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邢宏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航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邓跃伟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51,622,798.52元，年初未分配利润80,689,791.56元，年末未分配利润即可供股东分配利润29,066,993.04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公司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2023年度不进行现金股利的分配，不进行股票股利的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有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1年9月18日披露了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公司拟向不超过35名的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不超过41,659.7934万股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94,835.49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用于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一期）、唐山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设备升级改造及非机动车回收拆解项目、浙江蓝天废旧家电回收处理有限公司新增年处理 100 万台废旧家电处理能力及智能化改造项目、仓储物流自动化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补充流动资金。

2022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及相关议案。

2022 年 4 月 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单》，决定对公司提交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2022 年 5 月 1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于 6 月 6 日按照相关要求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反馈意见回复及相关资料。

2022 年 8 月 1 日，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报送了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关于请做好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之回复报告。

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制度后，公司再融资项目由证监会平移到交易所审核。

2023 年 3 月 4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81 号），上交所决定受理公司报送的沪市主板上市公司发行证券的募集说明书及相关申请文件并依法进行审核。

2023 年 3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159 号），上交所审核机构对公司报送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问询问题。

2023 年 5 月 12 日，公司向上交所提交并披露了《关于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文件。

2023 年 6 月 16 日，公司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意见的通知》，公司定向增发股份申请获得上交所审核通过。

2023 年 7 月 12 日，公司定向增发股份申请经上交所提交证监会进行注册审核。

2023 年 8 月 25 日，公司收到证监会《关于同意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808 号），证监会同意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宜正在按计划积极推进中。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3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56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0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8
第十节	财务报告.....	91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再生	指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2023 年 6 月更名为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中再资源	指	中再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
黑龙江中再生	指	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华清	指	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山东中再生	指	山东中再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2018 年 10 月更名为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中再生投资	指	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湖北再生	指	湖北省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唐山再生	指	唐山市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四川农资	指	四川省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公司
君诚投资	指	河北君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供销集团	指	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环服公司	指	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黑龙江公司	指	黑龙江省中再生废旧家电拆解有限公司
河北公司	指	唐山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山东公司	指	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河南公司	指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公司	指	四川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湖北公司	指	湖北蕲春鑫丰废旧家电拆解有限公司
江西公司	指	江西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公司	指	广东华清废旧电器处理有限公司
云南公司	指	云南巨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公司	指	浙江蓝天废旧家电回收处理有限公司
宁夏公司	指	宁夏亿能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开发有限公司
银晟资本	指	银晟资本(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鑫诚投资	指	供销集团北京鑫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财通基金	指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物流基金	指	四川省物流产业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淮安华科	指	淮安华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废电	指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再资环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ina Resources and Environmen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R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葛书院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连升	樊吉社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 环球财讯中心B座8层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 环球财讯中心B座8层
电话	010-59535600	010-59535600
传真	010-59535600	010-59535600
电子信箱	irm@zhongzaizihuan.com	irm@zhongzaizihuan.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陕西省铜川市耀州区东郊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02年由陕西省耀县县城东郊变为陕西省铜川市耀州区东郊
公司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环球财讯中心B座8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52
公司网址	http://www.zhongzaizihuan.com
电子信箱	irm@zhongzaizihuan.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环球财讯中心B座 8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再资环	600217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相繁、李明辉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3,700,545,800.21	3,123,212,904.73	3,123,212,904.73	18.49	3,469,154,073.87	3,469,154,073.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183,546.50	63,754,752.94	63,719,201.47	3.81	301,897,711.34	301,816,087.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418,614.98	54,966,891.15	54,931,339.68	2.64	278,313,462.35	278,231,838.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65,358.50	-48,753,224.86	-48,753,224.86		379,434,214.08	379,434,214.08
	2023年末	2022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1年末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03,847,327.35	2,537,663,780.85	2,537,546,605.85	2.61	2,487,795,625.73	2,487,714,002.20
总资产	7,556,702,411.17	7,331,076,081.83	7,328,121,786.59	3.08	7,195,759,796.44	7,190,292,103.1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77	0.0459	0.0459	3.92	0.2174	0.21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77	0.0459	0.0459	3.92	0.2174	0.217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06	0.0396	0.0396	2.53	0.2004	0.200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57	2.54	2.54	增加0.03个百分点	12.21	1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9	2.19	2.19	增加0.00个百分点	11.25	11.2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3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736,625,342.99	1,013,446,397.09	984,636,929.91	965,837,13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51,735.97	19,609,926.09	41,860,528.16	12,264,828.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827,003.60	17,613,425.30	40,513,919.69	7,118,273.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221,709.34	-71,086,208.54	-162,721,547.21	377,594,823.5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3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37,025.47		69,292.13	-1,180,331.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089,224.65		7,295,153.59	11,516,212.8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7,248.00			622,976.5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2,875,707.13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1,083,038.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	1,465,156.78		742,202.65	108,441.95

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761,627.14		3,147,789.11	1,412,998.14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90,875.71		2,446,183.23	2,996,549.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0,423.87		20,392.46	-141,754.29
合计	9,764,931.52		8,787,861.79	23,584,248.99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蕲春县财政扶持返还	91,717,500.00	与地方政府签订协议，根据公司营业收入确定扶持金额，协议期限为两年。
即征即退应退增值税	3,169,479.27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21]40号发布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2022年版）》（以下简称“目录”）第三项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南昌管委会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4,621,405.95	根据《中共江西新建经济开发区2022年党政联席会议纪要》、江西再生资源产业示范基地项目补充协议书，给予公司产值贡献奖，奖励扶持政策时间期限为2022年6月1日至2024年5月31日。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公司管理层团结和带领全体员工，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有力有效应对各种复杂因素，在攻坚克难中砥砺奋进，守正创新、真抓实干、克难攻坚，持续强化废电收储管理，丰富回收渠道和回收模式，压缩中间环节，将收储触角不断向前端延伸，提高市场把控力度；坚持分析研判、动态跟踪废电行业及市场变化，实时跟踪、全面分析所属企业生产运营情况，适时调整废电拆解品种结构，及时优化月度任务指标，督导落实生产计划，废电拆解量逐月稳步提升；强化生产现场管理，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作业，实行物料投产分环节对标管理，提升现场作业

管理水平；密切跟踪大宗商品市场行情，随时调整经营策略，将大宗商品市场价格频繁波动给公司带来的影响降到最低，做大做优销售平台，加大终端客户开发力度，推动与终端客户的战略合作；完成了山东公司产线的改造迁建项目，提高了企业生产智能化平均水平；不断加大新业务开拓力度，加强新业务前期调研和开拓力度，争取早日形成新的产业突破口和利润增长点；加大与商业银行的沟通力度，优化融资利率，降低财务费用；调整和优化组织机构设置，加大扁平化管理力度，提高总部管控效率；积极推进定向增发股份工作，公司再融资申请先后获得上交所审核同意、取得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报告期，公司整体管控水平更加规范，管理基础更加牢靠，生产经营和资本运营工作稳步推进，公司主营业务量实现了历史性突破，主要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好于预期，保持了稳中有进、进中提质的发展态势。

报告期，公司拆解处理废电（电视机、冰箱、洗衣机、空调、电脑）2,100 多万台（套），与上年相比（以下称同比）增加 420 多万台（套），同比增长 25%，创历史性新高。报告期，公司废电处理品种结构的经济性进一步优化，白电占比同比提高了 1.04 个百分点。报告期，公司废电拆解产物约 54 万吨，同比增长约 24%，利用率达到 98%。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01 亿元，同比增加 5.77 亿元；营业成本发生 31.36 亿元，同比增加 5.66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 0.52 亿元，同比增加 0.2 亿元；实现净利润 0.66 亿元，同比增加 0.03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0.66 亿元，同比增加 0.02 亿元。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75.57 亿元，较年初增加 2.26 亿元；总负债 49.40 亿元，较年初增加 1.59 亿元；公司净资产 26.17 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6.04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65.37%，较年初上升了 0.16 个百分点。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所属行业为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主营业务为废电的回收与拆解处理和产业园区固体废物一体化处置。

国家政策加大引导产业发展向绿色加速前进，并以全面促进资源节约集约利用为目标，随着《禁止洋垃圾入境推进固体废物进口管理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贯彻落实和新《固废法》对固体废物处置全过程提出的更高防治要求，固体废物进口管制持续收紧，我国固体废物进口的品种与数量大幅度减少，国内市场对国内自产废电大宗拆解物的需求增加，加强国内固体废物回收利用管理将成为重要课题；在国家发布多项政策大力促进固体废物处置行业发展的背景下，国内固体废物无害化、资源化利用水平提高，国内固体废物回收利用行业发展总体向好。我国是世界上最大的电器电子产品生产国和消费国，废电产生量大，且报废量逐年提高，《关于完善废旧家电回收处理体系 推动家电更新消费的实施方案》的出台旨在激发市场消费活力，优化废旧家电回收处理体系，促进家电更新消费，而新《固废法》则明确了电器电子产品的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要求和规定了废电的关联和处置要求，进一步促进废电回收利用行业的健康发展。

2021年3月12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对外发布,提出“十四五”期间要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推进废物循环利用和污染物集中处置。加强大宗固废综合利用、加强废旧物品回收设施规划建设。大力发展绿色经济,壮大生态环境、基础设施绿色建设、绿色服务等产业,推广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等服务模式。实施有利于节能环保和资源综合利用的税收政策、创新完善自然资源、污水垃圾处理等领域价格形成机制。国家从顶层设计上进一步强化了构建循环经济和绿色经济的重要性,将为固废处置、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等从业企业带来良好发展契机。同时,相关领域的税收减免及价格形成机制的出台和实行,也将进一步推动市场规范化管理并使企业获益。

(一)废电的回收与拆解处理业务

报告期内,根据国家《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51号)的规定,国家对废电处理实行资格许可制度。设区的市级人民政府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审批废电处理企业资格。国家建立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用于废电回收处理费用的补贴。中国是全球首个通过建立废电处理基金来实践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的发展中国家,电器电子产品生产者、进口电器电子产品的收货人或者其代理人应当按照规定履行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的缴纳义务。

原国家环境保护部公布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许可管理办法》(环境保护部令第13号)规定,申请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的企业应当依法成立,符合本地区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发展规划的要求,具有增值税一般纳税人企业法人资格,并具备与其申请处理能力相适应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车间和场地、贮存场所、拆解处理设备及配套的数据信息管理系统、污染防治设施等;具有与所处理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相适应的分拣、包装设备以及运输车辆、搬运设备、压缩打包设备、专用容器及中央监控设备、计量设备、事故应急救援和处理设备等;具有健全的环境管理制度和措施,包括对不能完全处理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妥善利用或者处置方案,突发环境事件的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等;具有相关安全、质量和环境保护的专业技术人员。

取得废电处理资格的企业,方可从事废电处理活动。

按照2012年5月21日国家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印发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国家对取得废电处理资格的处理企业按照实际完成拆解处理的废电数量给予定额补贴。

依照《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管理条例》和《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许可管理办法》的规定取得废电处理资格的企业(以下简称处理企业),对列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目录》的废电进行处理,可以申请基金补贴。给予基金补贴的处理企业名单,由财政部、环境保护部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向社会公布。

报告期,废弃电视机、电冰箱、洗衣机、空气调节器、微型计算机等5类废电处理基金补贴标准:国家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2021年3月22日印发《关于调整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标准的通知》(财税[2021]10号)对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标准调整后自2021年4月1日起施行的标准。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种	调整前补贴标准 (元/台)	调整后补贴标准 (元/台)	备注
1	电视机	14 寸及以上且 25 寸以下阴极射线管（黑白、彩色）电视机	60	40	14 寸以下阴极射线管（黑白、彩色）电视机不予补贴
		25 寸及以上阴极射线管（黑白、彩色）电视机，等离子电视机、液晶电视机、OLED 电视机、背投电视机	70	45	
2	微型计算机	台式微型计算机（含主机和显示器）、主机显示器一体形式的台式微型计算机、便携式微型计算机	70	45	平板电脑、掌上电脑补贴标准另行制定
3	洗衣机	单桶洗衣机、脱水机（3 公斤<干衣量≤10 公斤）	35	25	干衣量≤3 公斤的洗衣机不予补贴
		双桶洗衣机、波轮式全自动洗衣机、滚筒式全自动洗衣机（3 公斤<干衣量≤10 公斤）	45	30	
4	电冰箱	冷藏冷冻箱（柜）、冷冻箱（柜）、冷藏箱（柜）（50 升≤容积≤500 升）	80	55	容积<50 升的电冰箱不予补贴
5	空气调节器	整体式空调器、分体式空调器、一拖多空调器（含室外机和室内机）（制冷量≤14000 瓦）	130	100	

截至本报告期末，国家有关部委局先后累计公布了五批废电处理基金补贴企业名单，共计 109 家，后续没有新增企业，行业格局已经基本稳定。

报告期，通过处理废电获取相应基金补贴是废电回收与拆解处理企业的重要收入来源。

在我国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循环利用产业发展的近 20 年中，国家各部委通过政策管理、试点示范和科技创新等手段，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体系，产业发展方式从粗放低端逐步向中高端迈进，规范化处理能力大幅提升，非法拆解环境风险得到有效遏制，行业劣币驱逐良币的逆淘汰现象得到明显扭转，整体处理技术和管理水平不断提高，综合回收处理率达世界先进水平。

2021 年 9 月 7 日，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印发《吸油烟机 etc 九类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环境管理与污染防治指南》（以下简称《指南》），规范和指导了吸油烟机、电热水器、燃气热水器、打印机、复印机、传真机、监视器、移动通信手持机、电话单机等九类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拆解处理工作，并对企业厂区、贮存场地、处理场地、设备、人员作了具体要求；在环境管理与污染防治措施方面，《指南》从拆解产物管理、污染物排放、设备运行、环境应急、数据信息管理系统等方面做了具体规定；在资格许可方面，《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许可管理办法》中针对所有列入目录的产品规定了许可要求，所有拟开展九类产品拆解处理的企业，均需按照《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许可管理办法》规定，向市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申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证书，许可程序与“四机一脑”产品一致。我公司下属各生产类企业积极申请相关资质，努力扩大业务范围。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决策部署加快节能降碳先进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完善废旧产品设备回收利用体系，推进各类资源节约集约利用，在落实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过程中锻造新的产业竞争优势。2023 年 2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联合发

布了“关于统筹节能降碳和回收利用加快重点领域产品设备更新改造的指导意见”（发改环资〔2023〕178号）。其中的《家用电器更新升级和回收利用实施指南（2023年版）》中提到，到2025年，能效达到节能水平（能效2级）及以上的高效节能家电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高，在用空调、冰箱、洗衣机、电视、热水器、吸油烟机、燃气灶等主要家电中能效达到节能水平（能效2级）及以上的占比较2021年提高10个百分点，实现年节能量约1500万吨标准煤，年减排二氧化碳约2900万吨。废旧家电规范化回收处理率进一步提升，家电生产、销售、服务、回收、拆解等产业链循环更加顺畅，家电更新升级对扩大消费的支撑能力有效增强。规范废旧家电回收利用，加快促进产业链循环畅通。畅通废旧家电回收处置完善废旧家电回收设施网络布局，支持构建线上线下相融合，城市、街道、社区、家庭相贯通的回收体系。提升废旧家电拆解利用水平。加强废旧家电回收、分选拆解、处理等先进技术装备研发应用，提高废旧家电回收利用自动化智能化水平。

2023年7月21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印发《关于促进电子产品消费的若干措施》。其中提出，规范电子产品回收制度。落实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持续加强对二手电子产品收购企业的监督检查，相关情况及时向市场公开。加大对非法拆解电子产品、非法流通二手零配件的打击力度。废电处理行业秩序得以进一步规范。

2023年12月20日，国家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印发《关于停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有关事项的公告》。公告显示，自2024年1月1日起停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截至2023年12月31日前已处理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按照《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财综〔2012〕34号）等规定尚未补贴的，由中央财政安排资金予以补贴。自2024年1月1日起新处理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不再执行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政策。中央财政安排专项资金继续支持列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目录》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处理活动。

国家本次决定对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制度进行改革，优化对行业的支持政策，自2024年1月1日起停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后，由中央财政设立专项资金，继续支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活动，优化支持方式，进一步促进行业高质量发展。

2024年3月7日，国务院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方案指出，到2027年，废旧家电回收量较2023年增长30%，再生材料在资源供给中的占比进一步提升；支持回收企业开展以旧换新促销活动；推动再生资源加工利用企业集聚化、规模化发展，引导低效产能逐步退出。完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支持政策，研究扩大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制度覆盖范围；加大财政政策支持力度。把符合条件的设备更新、循环利用项目纳入中央预算内投资等资金支持范围。中央财政设立专项资金，支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工作。国内废电处理行业迎来历史性发展机遇。

为规范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

财政部会同生态环境部等部门起草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自 2024 年 3 月 29 日起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二)产业园区固体废弃物一体化处置业务

产业园区固体废弃物一体化处置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细分行业。根据《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办法》，从事再生资源回收经营活动，应当在取得营业执照后 30 日内，按属地管理原则，向登记注册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同级商务主管部门或者其授权机构备案。同时还应当在取得营业执照后 15 日内，向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备案。因此，从事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回收的企业有一定的准入门槛。

公司所属该行业从业企业的服务对象主要是大型工业产废企业。通过与相关产业园区签订一体化服务协议，规模化回收处理产业园区大型工业企业所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生产边角料、包装物和报废设备等，将普通废弃物如废旧有色金属、废钢铁、废塑料、废纸、废木头等通过分类、筛选后集中统一处理，为大型工业企业提供集废料收集、场地清理、货物运输在内的“一站式”服务，并供应具有大宗商品属性的再生原材料，实现规模化、规范化、专业化的资源循环再生利用。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共下属 13 家子公司，其中：12 家全资子公司，1 家控股子公司。11 家子(孙)公司主营废电的回收与拆解处理，1 家子公司主营产业园区固体废弃物一体化处置，1 家子公司主营废电的回收。

(一)废电的回收与拆解处理业务

公司主营废电回收与拆解处理的下属企业共计 11 家，均依法取得国家废电处理资格，均列入国家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共同公布的废电处理基金补贴企业名单，其中：6 家子(孙)公司为第一批基金补贴企业，1 家子公司为第二批基金补贴企业，3 家子公司为第三批基金补贴企业，1 家子公司为第四批基金补贴企业。

报告期，公司主营废电的回收与拆解处理的下属企业的收入来源主要有两部分，一是获取处理废电相应的基金补贴；二是通过回收废电进行拆解、分拣和部分深加工，将其中可用二次资源出售获取收入，主要产出物共 6 大类，包括：金属类（铜及其合金、铝及其合金、铁及其合金、贵金属等），塑料类（聚苯乙烯、聚丙烯、ABS 塑料、酚醛塑料、聚氨酯等），液态废物（制冷剂、润滑油、废酸液等），玻璃类（屏玻璃、锥玻璃等），废弃零部件（阴极射线管、线圈、压缩机、电动机、电容器、线路板等），其他（玻璃纤维、电线电缆、冰箱保温材料、橡胶等）；下游客户包括：改性塑料企业、玻璃加工企业、再生金属冶炼企业、危险废弃物处理企业等。

在采购端，公司经回收平台及网络回收进厂的废家电，以采购价格管理小组为主体，根据市场行情、政策法规变化、区域、库存情况、品种、型号、运输成本等多方面因素，制定采购价格。

在生产端，公司严格按照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规范拆解处理作业及生产管理指南（2015 版）及废弃电器拆解审核工作指南（2019 年版）处理工艺标准和要求，通过先进环保处理设备及科学工艺进行精细生产加工和绿色智能分选，分选废金属、废塑料、废玻璃类等可循环利用的再生资源，把回收的废家电变废为宝，实现再生资源的循环利用。

在销售端，公司采取竞价销售模式，意向客户在现场进行看货验质的基础上，通过销售平台参与竞价并缴纳竞价保证金从而取得竞价资格。销售平台竞价操作遵循价高者得的原则，待客户中标后，双方签订中标通知书，客户须在规定期限内与公司签订货物销售合同，并按销售合同的内容履约及付款。对于未中标客户，公司在竞价结束后足额无息退还其竞价保证金。

（二）产业园区固体废弃物一体化处置业务

公司主营产业园区固体废弃物一体化处置业务的子公司为环服公司。环服公司根据与供应商的合作约定，派业务人员驻扎在供应商现场，在现场进行废料的初步分拣，现场分拣出的废泡沫、废木头等直接销售给下游客户，其余废料拉回仓储地，做进一步的深度分拣处理。废料运抵环服公司资源综合利用区后，按照材料不同分送到不同的区域，生产人员按照操作规程对废料进行细化分拣；对于废钢铁、废有色金属，细化分拣后大部分直接销售给下游客户，其中的轻薄料经环服公司打包之后进行销售；对于废塑料，生产人员进行细化分拣后部分进行破碎，然后打包销售给下游客户；对于发泡料等废料，环服公司与当地环卫签订协议，交由当地环卫进行处理。

环服公司主要产出物为经细化分拣、深化加工后所取得的再生原材料，包括废有色金属、废钢铁、废塑料、废纸、废木等。

公司目前已建立覆盖全国绝大多数地区的区域网络。其中，11 家主营废电的回收与拆解处理的下属企业分布于黑龙江绥化、河北唐山、河南洛阳、山东临沂、湖北蕲春、江西南昌、四川内江、浙江衢州、广东清远、云南昆明、宁夏银川等地，已在全国范围内建立起完善、稳定和优质的废电回收网络，废电年拆解能力 3,188 万台，年拆解量占纳入废电处理基金补贴企业总拆解量的 20%以上；主营产业园区固体废弃物一体化处置业务的环服公司主要服务大型工业产废企业，目前在重庆、山东、河北、广东、湖北、河南、浙江、贵州等地设有分支机构，在分支机构所在省份及周边城市设有网点，服务对象涵盖家电、汽车、电子、化工、机械以及互联网等行业企业，现年回收处置各种产业园区固体废弃物约 24 万吨，环服公司创新产业废弃物标准化 B2B 管控运营模式，依托全国布局网点、全网络运营，对产业废弃物进行专业分选、加工、无害化处理，实现产业废弃物由大型产废企业到终端利废企业之间的高效衔接。

公司基地实行统一运营、统一管理，严格落实节能减排措施和清洁生产要求，防止二次污染；实施统一品牌策略，对各下属企业进行统一管理，统一标准，统一销售，加强客户精细化管理；公司积极布局新业务领域，推进非基金产品拆解业务，探索土壤修复等环境综合治理业务。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7.01 亿元，营业成本发生 31.36 亿元，实现利润总额 0.52 亿元，实现净利润 0.66 亿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700,545,800.21	3,123,212,904.73	18.49
营业成本	3,136,198,538.86	2,570,235,466.82	22.02
销售费用	42,322,275.52	64,697,711.66	-34.58
管理费用	128,591,449.18	131,090,238.57	-1.91
财务费用	147,530,015.63	157,530,223.37	-6.35
研发费用	450,525.49	320,461.94	40.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65,358.50	-48,753,224.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826,698.14	-209,272,103.7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87,113.62	-28,038,982.00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废电拆解量增加。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废电拆解量增加。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劳务费、处置费减少。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加强费用管控。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利息支出、贴现利息减少。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研发活动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购建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支付的贴现利息减少。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营业成本比上	毛利率比上年

				年增减 (%)	年增减 (%)	增减 (%)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3,697,709,462.65	3,135,456,176.82	15.21	18.51	22.03	减少 2.44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 减 (%)
废电拆解物	3,142,622,795.51	2,608,252,464.67	17.00	33.16	37.76	减少 2.78个 百分点
工业废弃物	555,086,667.14	527,203,712.15	5.02	-26.98	-22.02	减少 6.04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 减 (%)
东部	1,361,700,936.81	1,148,630,094.21	15.65	30.46	32.57	减少 1.34个 百分点
中部	1,164,534,909.85	961,194,274.05	17.46	30.53	35.77	减少 3.18个 百分点
西部	1,171,473,615.99	1,025,631,808.56	12.45	-1.09	3.08	减少 3.54个 百分点
合计	3,697,709,462.65	3,135,456,176.82	15.21	18.51	22.03	减少 2.44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 减 (%)
直接销售	3,697,709,462.65	3,135,456,176.82	15.21	18.51	22.03	减少 2.44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公司所属行业为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本公司主营业务为废电拆解处理以及工业固体废弃物一体化处置，产品为废电拆解物和工业废弃物。下属企业分地区看，东部、中部和西部地区实现的营业收入占总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6.83%、31.49%和 31.68%，东部、中部和西部地区的营业成本占总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36.63%、30.66%和 32.71%。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废电拆解物	万吨	54.29	57.09	0.92	27.11	36.74	-75.27
工业废弃物	万吨	16.59	16.52	0.16	-9.44	-9.53	77.78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直接材料	2,692,977,992.52	85.89	2,228,726,231.41	86.74	20.83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直接人工	177,568,399.94	5.66	124,462,768.79	4.84	42.67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制造费用	264,909,784.36	8.45	216,215,034.96	8.41	22.52	
	合计	3,135,456,176.82	100.00	2,569,404,035.16	100.00	22.03	
租赁	其他业务成本-折旧	742,362.04	100.00	831,431.66	100.00	-10.71	
	合计	742,362.04	100.00	831,431.66	100.00	-10.71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例 (%)	
废电拆解物	直接材料	2,165,774,280.37	83.04	1,552,682,313.73	82.01	39.49	
废电拆解物	直接人工	177,568,399.94	6.81	124,462,768.79	6.57	42.67	
废电拆解物	制造费用	264,909,784.36	10.16	216,215,034.96	11.42	22.52	
	合计	2,608,252,464.67	100.00	1,893,360,117.48	100.00	37.76	
工业废弃物	直接材料	527,203,712.15	100.00	676,043,917.68	100.00	-	22.02
	合计	527,203,712.15	100.00	676,043,917.68	100.00	-	22.02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60,256.9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2.4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8,074.06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00%。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79,287.8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8.7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变动的主要原因

销售费用	42,322,275.52	64,697,711.66	-34.58	劳务费减少、处置费减少
管理费用	128,591,449.18	131,090,238.57	-1.91	加强费用管控
财务费用	147,530,015.63	157,530,223.37	-6.35	利息支出、贴现利息减少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50,525.49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450,525.4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0.0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金额 (元)	上年同期金额 (元)	变动额 (元)	主要影响因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65,358.50	-48,753,224.86	112,318,583.36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826,698.14	-209,272,103.70	91,445,405.56	购建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87,113.62	-28,038,982.00	5,951,868.38	支付的贴现利息减少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 较上期期末变 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预付款项	19,117,279.00	0.25	58,951,093.93	0.80	-67.57	ABS 利息兑付, 预付款减少
存货	113,915,236.45	1.51	373,334,219.22	5.09	-69.49	上年年末物流受限库存商品增加, 本年正常销售
固定资产	773,769,090.31	10.24	570,554,110.16	7.78	35.62	在建工程转固
在建工程	24,795,539.37	0.33	103,262,238.20	1.41	-75.99	在建工程转固
使用权资产	1,092,402.20	0.01	14,728,842.03	0.20	-92.58	使用权资产到期
长期待摊费用	3,634,665.82	0.05	399,509.27	0.01	809.78	装修待摊费用增加
预收款项	361,192.59	0.00	4,192,167.76	0.06	-91.38	无合同的预收货款减少
合同负债	8,140,606.84	0.11	18,677,047.47	0.25	-56.41	有合同的预收货款减少
其他应付款	41,921,221.04	0.55	31,803,467.77	0.43	31.81	押金及保证金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62,536,974.33	11.41	365,121,584.61	4.98	136.2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其他流动负债	1,058,014.63	0.01	2,428,016.03	0.03	-56.42	待转销项税减少
长期应付款	4,771,000.00	0.06	611,707,752.32	8.34	-99.22	ABS 即将到期, 根据会计准则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
递延收益	110,873,426.05	1.47	83,327,421.65	1.14	33.06	政府补助增加

2023 年年度报告

递延所得税负债	7,868,534.48	0.10	11,504,542.14	0.16	-31.60	使用权资产到期
盈余公积	38,826,167.79	0.51	28,770,526.61	0.39	34.95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93,933,471.58	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75,831,154.78	抵押贷款
投资性房地产	5,336,841.62	抵押贷款
应收账款	2,148,482,705.00	应收账款保理
合计	2,323,584,172.98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公司所属行业为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项目运营情况：

项目名称	地点	固废类型	总投资额（万元）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投产时间	项目状态	特许经营期限	垃圾处置费标准
山东中绿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综合利用项目	山东临沂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8,099	280	80.01	2007年7月	完工	见本表注2	见本表注3
洛阳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综合处理项目	河南洛阳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10,960	460	51.33	2010年7月	完工	见本表注2	见本表注3
绥化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综合利用项目	黑龙江绥化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10,365	335	54.70	2011年1月	完工	见本表注2	见本表注3
蕪春鑫丰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综合利用项目	湖北蕪春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8,000	208	85.93	2011年1月	完工	见本表注2	见本表注3
四川中再生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中心项目	四川内江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9,487	185	93.99	2011年3月	完工	见本表注2	见本表注3
浙江蓝天旧	浙江	废弃电器	19,518	200	92.55	2011年	完工	见本	见本

家电回收处理拆解生产线项目	衢州	电子产品				9月		表注2	表注3
江西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中心项目	江西南昌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15,735	540	49.38	2012年8月	完工	见本表注2	见本表注3
唐山中再生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综合利用项目	河北唐山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15,000	330	69.53	2014年2月	完工	见本表注2	见本表注3
广东华清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综合利用项目	广东清远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2,458	300	80.06	2014年3月	完工	见本表注2	见本表注3
云南巨路废旧家电拆解生产线建设项目	云南昆明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	10,000	120	60.88	2015年2月	完工	见本表注2	见本表注3
宁夏亿能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开发有限公司废弃电器电子产品200万台改扩建项目	宁夏灵武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6,315	230	75.87	2019年8月	完工	见本表注2	见本表注3

注1：上表中的设计产能单位为万台（套）。

注2：上表所列特许经营期限的说明：按照国家环境保护部《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许可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所属子公司均持有环境保护主管部门颁发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证书，按照核定处理废弃电气电子产品的类别和能力开展生产业务，根据许可处理产品类别和处理能力的变化，适时换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证书。报告期内，各子公司所持有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证书均在有效期限内。

注3：上表所列垃圾处理费标准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拆解处理物为纳入国家现行《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目录》的废弃电视机、电冰箱、洗衣机、空调和电脑（简称四机一脑）。自2021年4月1日起，四机一脑产品处理费标准按照《关于调整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标准的通知》财税〔2021〕10号文件标准执行。

注4：上表中“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指纳入国家《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目录》的废弃电视机、电冰箱、洗衣机、空调和电脑。“设计产能”指项目经国家环境保护部门核准的废弃电视机、冰箱、洗衣机、空调和电脑的拆解处理能力。

(五)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期末总资产	期末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本期净利润
黑龙江公司	10,000.00	47,829.50	23,766.38	24,026.58	3,978.74	946.05
宁夏公司	12,000.00	41,252.38	16,196.31	27,079.13	4,864.10	1,238.71
山东公司	12,000.00	105,186.04	28,758.84	40,418.96	5,849.66	1,270.64
河南公司	10,000.00	75,202.62	52,525.23	35,446.81	6,240.12	2,483.88
湖北公司	8,000.00	44,130.70	15,417.42	25,921.15	4,362.25	1,085.84
北京公司	4,700.00	57,862.74	21,333.74	39,469.66	5,990.56	2,429.85
江西公司	18,000.00	82,851.32	32,130.35	42,723.72	6,518.62	1,470.81

广东公司	10,000.00	70,878.98	25,611.37	46,688.82	6,062.44	1,749.34
------	-----------	-----------	-----------	-----------	----------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电子废弃物处理行业竞争格局

报告期，国家对电子废弃物处理行业实行准入政策，取得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并且进入财政部、环境保护部、国家发展改革委与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下发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企业名单的企业，对列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目录》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进行处理，方可申请基金补贴。

近年来环境污染问题日益引起社会关注，保护环境确立为国家的基本国策，“史上最严”的《环保法》于2015年1月1日起正式施行。随着《环保法》配套政策的出台和落实，小而散的不正规拆解作坊的生存空间越来越窄。

根据财政部2013年12月2日下发的《关于完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等政策的通知》的要求，除将已获得基金补贴的优质处理企业纳入规划外，通知发布前已经环境保护部备案的各省（区、市）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企业规划数量不再增加。截止本报告披露之日，国家相关部门相继公布了五批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企业名单，共计109家企业获得基金补贴资质。随着第五批名单的发布，名单扩容速度明显放缓。已进入基金补贴名单的109家企业发展并不均衡，而且经营状况差距很大，行业集中度明显。

2. 电子废弃物处理行业发展趋势

(1) 政策扶持力度大，行业未来发展前景广阔

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行业是我国循环经济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不仅能够有效避免电子废物的长期堆存对周边大气、水体、土壤及生态系统带来的破坏，而且也将缓解我国战略资源短缺造成的发展瓶颈。

随着经济和社会的发展，电器电子产品更新换代速度加快，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报废进入高峰期，废弃电器处理比例不断提升；随着国家《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的推进实施，配套支持政策的陆续出台，纳入基金补贴目录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品类会持续增加，诸此因素决定了该行业的未来市场容量将不断放大、发展前景广阔。

财政部会同生态环境部等部门起草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自2024年3月29日起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2) 行业扩容速度放缓，政策引导行业良性竞争

报告期末，我国纳入处理基金补贴的处理企业达到 109 家，行业扩容速度放缓。随着管理法规和制度的逐步完善，监管力度进一步加大，对非法拆解的打击力度加强，行业准入门槛的不断提高，将推动行业规范、有序的发展。

(3) 竞争日趋激烈，行业集中度将不断提高

随着数家上市公司的进入，电子废弃物处理行业快速扩张，竞争格局日趋激烈；行业内的竞争从以资质企业与不正规小作坊的竞争为主转为有资质的企业之间的竞争为主；废电处理基金补贴标准的下调势必影响行业内企业的经营状况，这要求各企业必须持续加大在回收网络、管理、资金、技术等方面的投入，积极进行行业转型升级，竞争力不足的企业面临淘汰，行业将加速整合，越来越向为数不多的几家大型龙头企业集团集中。

(4) 废电拆解工艺技术向高效化和精细化发展

废电拆解精细化程度越高，所产生的经济效益也越高，目前我国废电拆解配套装备和技术水平相较于发达国家仍较为落后，拆解效率不高，精细化拆解能力不足，导致相关可再生资源总体回收率偏低。国家鼓励废旧家电处理企业加大技术改造投入力度，开展技术升级和设备更新，加强信息化能力建设，提高机械化、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促进循环经济发展。越来越多的企业开始通过改造拆解线、升级拆解设备，提升自动化水平，从而实现对多种电子废物的高效拆解；同时逐渐由分拣、初加工向深加工综合利用方向延伸，进而提升再生资源产品的附加值，提高综合利用水平。

公司所属山东公司“山东中绿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被国家发改委列入“支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2021 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被省发改委列为山东省 2021 年预算内投资专项支持项目。

3. 产业园区固体废弃物一体化处置行业

产业园区固体废弃物一体化处置细分行业内尚无其它大型产业废弃物处置企业，多为上游产废企业周边的中小型再生资源公司及个体户。基于国家对该行业规范管理要求的逐步提升及对固体废物采购和加工利用过程中的环境违法行为监管力度的逐步提升，随着新《固废法》于 2020 年 9 月 1 日正式施行，国家对于固废的处置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增加了处罚种类和罚款额度。中小型再生资源公司及个体户规范化经营程度不高、废弃物综合化处理能力不足、存在环保隐患等风险逐步暴露，大型产废企业出于自身规范管理及满足环保监管的要求，与专业化、规范化程度高的大型产业废弃物处置企业合作的意愿不断增强。加快生产结构调整，加大国内再生资源的采购量，建立高效率、多品种、多渠道的国内回收处理体系成为国内再生资源企业当务之急。在国内再生资源逐步替代国外固体废物的同时，专业化、自动化分选处理、加工利用企业和设备制造技术也将迎来新契机。

公司所属该行业从业企业作为国内规模最大、专业性和规范性最好的产业废弃物回收处置企业之一，具备为大型产废企业提供全面产业废弃物处置方案的能力，采取标准化 B2B 管控运营模式，拥有与大型产废企业保持稳健合作的发展态势，对大型生产制造行业在生产过程中的产业废

弃物进行专业合规地回收、分选、加工、无害化处理，实现产业废弃物由大型产废企业到终端利废企业之间的高效衔接，以循环利用实现再生资源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随着《关于推进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产业集聚发展的通知》的发布，公司将进一步利用自身优势寻求在该细分行业建立领先地位。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着环保、安全、节约的理念，以建立现代化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网络体系为使命，通过完善网点布局、提高现有网点产能、深化资源深加工链条等，提升公司在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行业的品牌影响力，巩固公司在国内废电处理行业领导者的地位。同时，持续完善工业废弃物一体化处置服务方案，深化和拓展与大型产废工业企业的战略合作，不断提高一般工业废弃物回收利用市场占有率，确保在细分行业的领先地位，努力成为国内一流的环境综合服务供应商。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面对国家对废电处理行业支持政策的调整、大宗商品价格高位波动等诸多难题叠加，风险挑战增加，公司发展面临前所未有的复杂环境。公司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抓牢抓实党建引领，积极响应国家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强化废电收储体系建设，以货场布网络、以网络抓货源，前移收储，加强与大型家电生产商的废电回收领域的合作力度，积极开拓互联网线上回收业务，努力降低采购成本；采取新建、技改产线，挖掘产能潜力，提高生产效率和规模，扩大深加工业务规模，提高深加工水平，提高产品附加值水平，加大终端战略合作客户的合作力度，精益求精抓好主业，保持战略定力，坚定信心，迎难而上，以更加坚定的决心、更加扎实的作风、更加有力的措施，努力于变局中开新局，着力向发展“存量”要“增量”，统筹协调，全力做好党的建设、安全环保、转型发展、生产运营、提质增效、改革创新等各项工作，2024 年度计划实现营业收入 38 亿元。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主营业务是废电的回收、拆解处理以及工业固体废弃物的一体化处置。因此，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主要有：

1. 废电处理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政策导向性较强，行业内企业开展业务必须符合相关环保规定的要求，并取得相应的资格和许可证书。国家环保政策或补贴政策的变化，可能会影响公司现有生产经营存续，或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公司也可能因遵守环保法规而支付更多成本和资本性支出，将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一定影响。国家决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停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后，由中央财政设立专项资金继续支持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活动。财政部会同生态

环境部起草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自 2024 年 3 月 29 日起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目前，后续相对的具体配套政策尚未出台，废电处理行业运营规则存在一定程度上不确定性，但总体方向上将会奖优扶强、支持行业良性发展。

2.人力成本上涨风险

劳务用工成本是公司经营成本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我国经济水平的发展，人均生活水平和劳动力保障水平的提高，未来我国适龄劳动力供给的不断减少，公司的劳动力成本在未来将呈现上升趋势，公司未来将面临人力成本上升的压力。因此，未来若出现公司人力成本过快上升的情况，将对公司的成本控制产生影响，进而对公司盈利水平产生不利影响。

3.大宗商品价格大幅波动风险

废电的拆解物产成品主要为塑料、铜、铝、钢铁等，固废回收物主要是废旧有色金属、废钢铁、废塑料、废纸等，此类物品售价会受相关大宗商品的 market 价格的波动影响，产品价格波动会给公司带来一定的经营风险。

4.固废回收业采购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固废回收业主要供应商是大型工业产废企业，此类业务尚处于整合期和拓展期，固废回收物主要集中来源于几个大型产废企业，对供应商依赖性较高。

为应对上述风险，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控制经营成本，提高盈利水平：

(1)密切关注政策变化，及早做好研判，按照国家的规定和要求，对标国家支持资金规范要求，优化、提升产线水平和产品质量，确保废电处理合规。

(2)优化拆解工艺，培训熟练技术工人，升级拆解处理设备。在保证高度合规拆解率的前提下，提高拆解效率，扩大生产规模，降低拆解成本；延伸产业链，向固体废弃物资源综合利用的产业化方向转型升级，提高公司综合盈利能力，逐步减少对政府奖补的依赖。

(3)提升拆解和分拣技术水平，提高拆解材料的拆解深度与分拣精度，增加拆解产成品的附加值，降低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对销售价格的不利影响。

(4)建立更加完善的人力资源考核、选拔和奖励机制，提高员工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推行外地项目员工属地化，逐步优化现有队伍结构、减少冗员。

(5)完善回收渠道网络布局，开拓更多的收购区域，创新收购形式。

(6)不断丰富和完善固废回收一体化处置服务方案，提高服务的专业化、规范化程度，巩固和深化与大型产废企业的战略合作，拓展供应商范围，积极扩大市场占有率。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与要求，结合公司管控需要，持续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制度体系，不断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一)根据中国银保监会修订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对公司在财务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进行了修订。

(二)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

(三)制定了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试行）。

以上章程和制度的修订、制定均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订案后经 2024 年 3 月 8 日召开的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均按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决策、披露程序，进行了必要的报备。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董事长、董事的更换选举、总经理换聘和副总经理聘任。

目前，公司已经形成了权责分明、各司其职、有效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监管部门要求限期整改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各尽其责、恪尽职守、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了广大投资者和公司的利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3 月 7 日	http://www.sse.com.cn	2023 年 3 月 8 日	审议通过 5 项议案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3 月 21 日	http://www.sse.com.cn	2023 年 3 月 22 日	审议通过 1 项议案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4 月 10 日	http://www.sse.com.cn	2023 年 4 月 11 日	审议通过 1 项议案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6 月 26 日	http://www.sse.com.cn	2023 年 6 月 27 日	审议通过 9 项议案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	http://www.sse.com.cn	2023 年 8 月 30 日	审议通过 1 项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了 5 次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均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方式召开，均无否决议案情形，其中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形，历次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均按规定进行了回避表决，均对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要事项表决结果进行了单独计票和披露，均聘请律师事务所律师进行了见证。

1.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2 月 18 日发出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于 2023 年 2 月 24 日收到持股占比 3.85%的股东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交的《关于增加中再资环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的函》，提议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延长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提交公司将于 2023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2 月 25 日发出关于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将以上临时增加提案提交该次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获通过。

2.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及其表决结果为：

(1)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与控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与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于选举葛书院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延长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等五项议案。

(2)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3)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徐铁城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4)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为下属企业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聘请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等九项议案。

(5)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放弃其参股公司优先购买权暨与关联方形成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邢宏伟	董事长	男	51	2024年4月23日	2025年6月22日	0	0	0	-	0	是
张海航	董事	男	45	2021年12月20日	2025年6月22日	0	0	0	-	0	是
徐铁城	董事	男	60	2023年4月10日	2025年6月22日	0	0	0	-	0	是
田晖	独立董事	女	52	2021年7月21日	2025年6月22日	0	0	0	-	12	否
文高连	独立董事	男	53	2024年3月27日	2025年6月22日	0	0	0	-	0	否
陈昊奎	独立董事	男	52	2024年4月23日	2025年6月22日	0	0	0	-	0	否
穆晓峰	监事会主席	男	47	2022年6月23日	2025年6月22日	0	0	0	-	44.1	否
郭红云	监事	女	51	2015年6月25日	2025年6月22日	0	0	0	-	0	是
李军	监事	男	53	2023年2月3日	2025年6月22日	0	0	0	-	55.36	否
张海航	总经理	男	45	2023年3月7日	2025年6月22日	0	0	0	-	41.81	否
仲良喜	副总经理	男	57	2019年4月12日	2025年6月22日	0	0	0	-	47.3	否
朱连升	董事会秘书	男	48	2015年8月26日	2025年6月22日	0	0	0	-	48.78	否

栾吉光	副总经理	男	40	2023年8月13日	2025年6月22日	0	0	0	-	15.37	是
吕洁冰	副总经理	男	47	2024年4月7日	2025年6月22日	0	0	0	-	0	是
张新伟	副总经理	男	39	2024年4月7日	2025年6月22日	0	0	0	-	0	是
徐如奎	董事长(离任)	男	60	2021年2月25日	2023年2月9日	0	0	0	-	0	是
葛书院	董事长(离任)	男	54	2023年3月7日	2024年4月22日	0	0	0	-	0	是
李涛	董事(离任)	男	45	2016年12月26日	2023年3月3日	0	0	0	-	0	是
孔庆凯	副董事长(离任)	男	44	2020年5月11日	2023年8月8日	0	0	0	-	0	是
孙东莹	独立董事(离任)	男	54	2021年7月21日	2024年3月26日	0	0	0	-	12	否
韩复龄	独立董事(离任)	男	60	2021年7月21日	2024年1月27日	0	0	0	-	12	否
唐卓娅	监事(离任)	女	40	2022年6月23日	2023年2月2日	0	0	0	-	5.2	否
李涛	总经理(离任)	男	45	2016年9月18日	2023年3月3日	0	0	0	-	12.44	否
程赣秋	财务总监(离任)	男	61	2016年9月18日	2023年9月13日	0	0	0	-	31.49	否
合计	/	/	/	/	/	0	0	0	/	337.85	/

注：上表中“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包括税前基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职工福利费和公司为其缴纳的各项保险费、公积金、年金以及以其他形式从公司获得的报酬。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邢宏伟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理事，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2024年4月起，任本公司董事、董事长。曾任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直属企业办公室资产管理处副处长；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财会部预算处副处长、财会部(社有资产监督管理部)企业资产处副处长、财会部(社有资产监督管理部)企业资产处处长；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纪委委员；供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中国供销惠农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

	理；中合置业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张海航	2023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总经理。2021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曾任北京市崇文区土产杂品公司会计；北京市宝华商场会计；上海侨乐物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主管会计；中再生财务部会计；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再生总经理助理兼财务部经理；供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期间兼任中合置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再生董事、财务总监，中再生资源董事、财务总监。
徐铁城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中国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协会会长。2023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曾任山东省废旧物资回收公司干部；山东省再生资源公司金属材料经营部副经理、金属部副经理、副科长，黑色金属部经理兼回收站长、炉料二公司副经理；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郑州经营管理中心副总经理兼青岛分公司经理；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中央网络经营管理中心副总经理兼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山东中再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山东中再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中再生产业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山东中再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中再生产业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以及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天津再生资源研究所书记；山东中再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董事、经理以及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兼山东中再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再生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供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供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再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山东省再生资源协会会长。
田晖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任中国家用电器研究院应用技术研究所副所长。2021 年 7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北京新时代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工程师、中国家用电器研究院电器循环与绿色发展中心主任。
文高连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任北京市同硕律师事务所合伙人。2024 年 3 月 27 日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曾任国内贸易部政策体制法规司科员，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合作指导部主任科员，海南果蔬食品配送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北京分公司总经理，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法务经理，北京市同硕律师事务所主任。
陈昊奎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任北京浩信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高级合伙人，具有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职业资格。2024 年 4 月 23 日起，任本

	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国石化集团北京燕山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会计，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审计部项目经理，中税税务代理有限公司客服部负责人，北京卓欧制衣有限责任公司财务副总裁兼运营总监，浙江天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裁兼子公司执行董事，深高蓝德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穆晓峰	2022年6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北京分公司工会主席。曾任中再生业务部副经理、业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兼业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兼企业管理部经理。2022年2月起，任本公司北京分公司工会主席。
郭红云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任中再生企管审计部经理。2015年6月起，任本公司监事。曾任西南有色地质勘查局出纳；民政部地名研究所会计；华证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项目经理；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中再生资源财务部经理；本公司审计部经理；中再生审计部经理。
李军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党群工作部）经理。2023年2月起，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曾任部队战士、班长、连长、参谋、参谋长，北京市海淀区环保局办公室科员、副主任科员、法制宣传科科长、副调研员，北京市海淀区生态环境局副调研员，本公司环保合规部副经理、经理，本公司合规与技术开发部经理兼党群工作部经理。
仲良喜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北京市气象科学研究所干部，北京市环境保护局大气环境管理处科员、副主任科员，污染控制处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北京市海淀区田村路街道党工委副书记、街道办事处主任，北京市海淀区环境保护局党组副书记、局长。
朱连升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曾任中再生投资部项目经理、事业发展部副经理、投资部副经理、家电事业部投资部（上市办公室）经理，本公司董事、董事兼董事会秘书。
栾吉光	2023年8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中再生郑州经营管理中心职员、舞钢办事处副主任、济源办事处副主任、莱芜办事处副主任、山东经营部副经理；中再生乐陵分公司负责人；中再生中央网络经营中心废钢事业部副经理、西安办事处主任；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执行董事；中再生睢县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洛阳丰润置业有限公司董事；洛阳汉鼎金属回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再生塑料事业部副总经理、总经理；中再生徐州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蓝孔雀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塑金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供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常务）；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清远华清再生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董事；中再生（山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供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供销环境科技（唐山）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中再生塑料事业部经理。

吕洁冰	2024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院计算机中心职员；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部业务经理；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院生产技术部信息主管；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信息主管；洛阳有色金属加工设计研究院驻京办负责人；中铝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科技管理部信息化工程师、高级业务经理；中铝国际工程设备有限公司高级业务经理、业务三处处长、业务三处经理；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废钢事业部副总经理。
张新伟	2024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曾任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郑州管理中心驻舞钢办事处职员、豫陕经营部舞钢办事处主任；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舞钢办事处主任、鄂钢办事处主任；洛阳汉鼎金属回收有限公司郑州海尔事业部经理；郑州源润再生资源有限公司郑州海尔事业部经理；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郑州分公司郑州海尔事业部经理、综合管理部经理；洛阳汉鼎金属回收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中再生（山西）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业务部经理、副总经理。
徐如奎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任供销集团纪委书记。2021 年 2 月至 2023 年 2 月任本公司董事长。曾任河南省供销合作总社主任科员，驻北海办事处主任（副处级）；河南省供销合作对外贸易总公司副总经理、党支部副书记；河南省供销合作总社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处）主任（处长）、党支部副书记，办公室调研员；郑州交易中心（郑州贸易中心栈）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庐山服务社总经理；庐山北斗星国际饭店有限公司总经理；中合联投资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常务副总经理，党支部书记、董事长；中再生党委书记、董事长、总经理，中再生资源董事长。
葛书院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任供销集团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23 年 3 月至 2024 年 4 月，任本公司董事、董事长。曾任山东定陶县黄店镇政府干部；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合作指导部干部、组织劳资处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助理调研员、副处长；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合作指导部(法制工作办公室)组织指导处副处长、处长；国际合作社联盟亚太商务办公室(马来西亚)干部；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合作指导部(法制工作办公室)副部长(副主任)；四川省雅安市委常委、副市长；供销集团党委委员、纪委书记；中再生党委书记、董事长，中再生资源董事长。
李涛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任中华棉花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6 年 9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本公司总经理，2016 年 12 月至 2023 年 3 月任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曾任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鉴证与审计服务部高级审计员；普华永道咨询（深圳）有限公司企业并购服务部高级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计划发展部高级项目经理，证券融资部高级项

	目经理、副经理，董事会办公室兼证券融资部副经理、经理；供销集团资本运营部资本运营经理；本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总经理。2017年3月至2021年11月，曾任中再生第三党支部书记、第四党支部书记；中再生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
孔庆凯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任中再生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20年5月至2023年8月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曾任总参第三部计算中心站后勤部财务科助理会计师、会计师；国家税务总局货物和劳务税司增值税处干部、主任科员，货物和劳务税司税控稽核处副处长；中再生总经理助理兼废纸事业部经理；中再生副总经理。
孙东莹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任北京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管理合伙人、香港办公室中国法律顾问。2021年7月至2024年3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曾任中国机械经济技术合作总公司律师。
韩复龄	2021年7月至2024年1月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1月27日因病不幸逝世。曾任北京科技大学经济系副主任，中国证券市场研究设计中心（联办）研究发展部宏观分析师、研究员；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顾问、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顾问，北京中财慧融绩效评价咨询中心（普通合伙）首席风控师。
唐卓娅	2022年6月至2023年2月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曾任中国资产管理公司办公室职员；诚通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总经理秘书、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市场部副经理、市场部经理；本公司党群工作部经理、北京分公司工会副主席。
程赣秋	2016年9月至2023年9月任本公司财务总监。曾任武汉钢铁（集团）公司财务部资金处副处长、会计处处长、副部长，武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武汉钢铁集团昆明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武汉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武汉钢铁（集团）公司海外矿产资源事业部和武钢国际资源投资开发公司财务总监，武钢资源集团公司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说明：

1.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2 月 9 日收到徐如奎先生递交的辞职书。徐如奎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向公司董事会请求辞去公司法定代表人以及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和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等职务。根据公司章程及工作需要，自徐如奎先生辞职起至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之前，由副董事长孔庆凯先生代为履行公司董事长职权。

2.2023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葛书院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选举葛书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同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葛书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

3.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3 月 3 日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李涛先生的辞职信，李涛先生因工作调动原因，向公司董事会请求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战略委员会委员和提名委员会委员及公司总经理职务。根据公司章程及工作需要，自李涛先生辞职之日起，到新任总经理就任之前，由财务总监程赣秋先生代行总经理职务。

4.2023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徐铁城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选举徐铁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

5.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8 日收到孔庆凯先生递交的辞职书。孔庆凯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向公司董事会请求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等职务。

6.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收到孙东莹先生递交的辞职申请。孙东莹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7.公司原独立董事韩复龄先生于 2024 年 1 月 27 日因病不幸逝世。

8.2024 年 3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文高连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文高连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9.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3 月 27 日收到葛书院先生递交的辞职书。葛书院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向公司董事会请求辞去公司法定代表人以及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和委员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等职务。

10.2024 年 4 月 23 日召开的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选举邢宏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选举陈昊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同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选举邢宏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

11.公司监事会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收到职工监事唐卓娅女士的辞职书，因工作变动原因，唐卓娅女士申请辞去所任公司监事职务即第八届监事会监事职务。由于唐卓娅女士的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在公司补选职工监事前，唐卓娅女士仍需履行相应职责和义务。

12.2023 年 2 月 3 日召开的公司员工大会选举李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13.2023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聘任张海航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14.2023 年 8 月 13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聘任栾吉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15.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收到程赣秋先生的辞职书，程赣秋先生因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16.2024 年 4 月 7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吕洁冰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张新伟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聘任吕洁冰先生、张新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邢宏伟	中再生	党委书记、董事长		
邢宏伟	中再资源	董事长		
孔庆凯	中再生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徐铁城	中再生	副总经理		
郭红云	中再生	企管审计部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情况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邢宏伟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	理事		
邢宏伟	供销集团	党委委员		
葛书院	供销集团	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徐铁城	中国再生资源回收利用协会	会长		
田晖	中国家用电器研究院应用技术研究所	副所长		
孙东莹	北京观韬中茂律师事务所	管理合伙人		
文高连	北京市同硕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陈昊奎	北京浩信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高级合伙人		
郭红云	四川中再生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郭红云	重庆绿色再生资源回收网络有限公司	监事		
徐如奎	供销集团	纪委书记		

李涛	中华棉花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副总经理		
孔庆凯	中再生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朱连升	四川塑金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情况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的报酬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于2024年1月15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绩效年薪分配方案的议案》。鉴于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371.92万元，较2021年度下降78.89%，按照相关规定，公司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的绩效年薪均为零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董事和监事津贴标准的议案》：独立董事领取董事津贴，独立董事在履职过程中产生的差旅等费用由公司承担；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的议案》：将公司独董津贴标准从10万元/年（含税）调整为12万元/年（含税），其在履职过程中产生的差旅等费用由公司承担；其他董事和监事不再领取董事津贴或监事津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规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及特别奖励或津贴等构成。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按照上述原则执行，具体支付金额见第四节 公司治理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37.85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徐如奎	董事长	离任	工作变动
葛书院	董事长	离任	工作变动
邢宏伟	董事长	选举	工作需要
李涛	董事	离任	工作调动
徐铁城	董事	选举	工作需要
孔庆凯	副董事长	离任	工作调整
孙东莹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韩复龄	独立董事	离任	因病逝世
文高连	独立董事	选举	工作需要
陈昊奎	独立董事	选举	工作需要
唐卓娅	监事	离任	工作变动
李军	监事	选举	工作需要
李涛	总经理	离任	工作调动
张海航	总经理	聘任	工作需要
栾吉光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需要
程赣秋	财务总监	离任	退休
吕洁冰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需要
张新伟	副总经理	聘任	工作需要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年2月16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与控股股东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与其他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关于陕西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相关事项整改报告的议案、

		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五项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3 年 2 月 24 日	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2 日	审议通过关于《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7 日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 年 3 月 21 日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11 日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1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收购中再资环（北京）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商誉减值测试情况的说明》的议案、关于修订《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在财务公司开展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的议案、关于对财务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融资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为下属企业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等十四项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3 年 4 月 27 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3年6月5日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3年6月12日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总部组织机构设置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3年8月13日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放弃其参股公司优先购买权暨与关联方形成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3年8月29日	审议通过关于对财务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3年10月18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3年12月15日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制定《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试行）》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邢宏伟	否	0	0	0	0	0	否	0
张海航	否	14	14	10	0	0	否	5
徐铁城	否	9	9	7	0	0	否	1
田晖	是	14	13	10	1	0	否	4
文高连	是	0	0	0	0	0	否	0
陈昊奎	是	0	0	0	0	0	否	0
徐如奎 (离任)	否	0	0	0	0	0	否	0
葛书院	否	11	11	8	0	0	否	3

孔庆凯	否	10	10	7	0	0	否	4
韩复龄	是	14	14	11	0	0	否	5
孙东莹	是	14	13	12	1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4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2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韩复龄、孙东莹、徐铁城
提名委员会	田晖、孙东莹、张海航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孙东莹、韩复龄、葛书院
战略委员会	葛书院、孔庆凯（截止 2023 年 8 月 8 日）、张海航、田晖、韩复龄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 职责情况
2023 年 3 月 28 日	审阅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初步审计意见，听取了公司财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对公司 2022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初步审计意见，比较全面、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当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并反映了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22 年年	

	务总监程赣秋先生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审计进展情况的汇报。	度报告工作的通知及 2022 年年度报告编制的有关要求, 同意在补充完善部分资料的基础上继续开展年度财务审计工作; 对审计机构提出的管理建议和需补充事项, 公司管理层要予以重视。财务等相关部门积极配合审计机构工作, 审计机构必须按照既定审计工作计划向公司提交审计报告, 出具相关专项审核意见, 保证公司年度报告披露的要求。	
2023 年 4 月 12 日	审议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审议了关于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聘期一年的事项。	同意并将《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3 年 6 月 26 日	审议通过《关于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的议案》。		
2023 年 12 月 11 日	审议通过《关于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方案的议案》。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 年 2 月 14 日	提名委员会审查了控股股东提名葛书	认为: 葛书院先生具备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 同意将上述提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院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人选。		
2023年3月7日	提名委员会审查了董事长葛书院先生关于提名张海航先生为总经理人选的提案。	认为：张海航先生具备公司总经理的任职资格；同意将上述提名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3年3月17日	提名委员会审查了控股股东提名徐铁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人选。	认为：徐铁城先生具备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同意将上述提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3年8月11日	提名委员会审查了总经理张海航先生关于提名栾吉光先生为副总经理人选的提案。	认为：栾吉光先生具备公司副总经理的任职资格；同意将上述提名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3年5月12日	审议通过《关于兑现中国供销集团 2022 年度评优评先奖金的议案》		
2023年6月12日	审议通过《关于兑现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攻坚克难奖奖金的议案》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716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789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906
销售人员	96
技术人员	106
财务人员	111
行政人员	570
合计	2,78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大专以下	2,091
大专	396
本科	262
研究生	40
合计	2,789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政策、行政法规，参照市场薪酬水平，结合公司人力资源发展战略制定了公司薪酬制度，有关内容兼顾效率与公平，促进公司及员工发展与成长。薪酬结构由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和年终奖组成，对员工业绩表现奖惩分明，全面激励员工工作积极性，发挥专业潜能。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采取线上+线下的方式，突破空间、地域障碍，面向总部和下属企业组织了全方位专题培训。公司充分依托“宣讲家”等学习平台，分批次、分阶段开展了党建时政、社会经济等不同板块的线上培训，并于6月开展了为期多日的线下党建培训班，于11月开展了“碳足迹”

知识技能专题培训，有关培训提升了干部职工的理论认识，拓宽了人才队伍的行业视野，取得积极成效。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712,397.5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2,559.09 万元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公司章程中利润分配政策条款进行修改。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情况：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51,622,798.52元，年初未分配利润80,689,791.56元，年末未分配利润即可供股东分配利润29,066,993.04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公司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提议公司2023年度不进行现金股利的分配，不进行股票股利的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上述预案尚需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拟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从而确保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

1.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报告期，公司所属行业为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主营业务为废电的回收与拆解处理和产业园区固体废物一体化处置。通过处理废电获取国家补贴是废电拆解处理行业企业的重要收入来源。产业园区固体废物一体化处置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细分行业，从事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回收的企业有一定的准入门槛，回收、处置相关废弃物时需支付一定量的资金。行业内企业运营流动资金需求普遍较大。

2. 公司发展阶段

目前，公司处于业务发展阶段的成熟期，为了进一步提高生产工艺技术装备水平，扩大生产规模，提升资源产出率，提高运营效益，需要对生产线进行升级改造。公司目前正在实施已经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进行废电产线的扩能升级改造、补充流动资金。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三十三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相关方案实施前，主承销商不得承销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如公司实

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则在利润分配完成前，公司不能进行股票发行，不利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实施相关工作的推进。

3. 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3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6,183,546.50 元，年初未分配利润 1,670,017,608.24 元，年末未分配利润 1,726,145,513.56 元。2023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51,622,798.52 元，年初未分配利润 80,689,791.56 元，年末未分配利润即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29,066,993.04 元。2024 年公司将对生产线进行扩能升级改造，对资金的需求相对较大。现阶段，主要受废电处理基金补贴兑付的时间尚不确定、周期较长的影响，公司应收账款占总资产的比例持续居高不下，公司流动资金持续紧缺，为了有效缓解运营资金紧缺问题，公司正在进行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募集资金项目。

4.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公司 2023 年度未分配利润将转入下一年度，用于支持生产经营发展、加大技术改造投入力度、拓展新业务领域和以后年度利润分配。

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在资金紧缺局面相对缓解、具备分红条件的基础上积极实施现金股利分配。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公司流动资金相对紧缺，未来公司在产能提升、生产线升级改造等方面仍需要资金投入，以加强公司的竞争力，全力实现公司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目标。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未来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为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用于公司业务的发展，补充流动资金，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以及核心竞争能力，实现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为投资者创造更大的价值。待 2024 年中期条件具备时实施现金分红。

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周转及发展需求，更好地兼顾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	--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规定，对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了考评。

十二、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对公司相关管理流程进行了更新。公司已建立了内部控制体系，并有效运行，达到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標。公司不存在重大缺陷，也不存在重要缺陷，实际执行过程中也未出现重大偏差，内部控制在整体上是有效的。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814.63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内，公司所属的黑龙江公司、河北公司、宁夏公司、山东公司、河南公司、湖北公司、四川公司、浙江公司、江西公司、云南公司、广东公司等 11 家主营废电产品回收、拆解处理的企业被属地环境保护部门公布为 2023 年重点排污单位。该类相关公司报告期的排污信息如下：

单位名称	污染物种类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主要/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单位：mg/L、mg/m ³ 、dB）	排放总量（t）（酸碱性水质指标不计算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黑龙江公司	废水	间歇排放	1 个废水排放口	pH	7.2	/	达标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6-9、500mg/L、400mg/L、/、/
				化学需氧量	36mg/L	0.7384		
				悬浮物	57mg/L	0.3521		
				氨氮	1.98mg/L	0.03		
				总磷	0.22mg/L	0.0048		
	废气	连续排放	18 个厂区内	颗粒物	6.1-32.1mg/m ³	5.279	达标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120mg/m ³ 、120mg/m ³ 、0.7mg/m ³ 、0.012mg/m ³
				非甲烷总烃	9.81-62.1mg/m ³	3.2913		
				铅及其化合物	0.01mg/m ³	0.0027		
			汞及其化合物	3*10 ⁻⁶ mg/m ³	0			

	噪声	/	4 个在厂界	/	54-55 (昼间) 53-57 (昼间)	/	达标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3096-2008 中 3、4 类标准, 昼间: 65dB、夜间: 55dB; 昼间: 70dB、夜间: 55dB
					46-47 (夜间) 45-46 (夜间)			
河北公司	废水	间歇排放	1 个污水排放口	pH 值	7.3	/	达标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 6-9、500mg/L、400mg/L、/、/
				化学需氧量	33.75mg/L	0.0996		
				悬浮物	13.5mg/L	0.0395		
				氨氮	4.2075mg/L	0.0124		
				总磷	1.5075mg/L	0.0045		
	废气	连续排放	17 个厂区内	颗粒物	2.2-7.6mg/m ³	4.5967	达标	《石灰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DB13/1641-2012)》3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 0.90mg/m ³ 、0.012mg/m ³ 、《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80mg/m ³
				铅及其化合物	0.04-0.05mg/m ³	0.0044		
				汞及其化合物	0.2*10 ⁻³ mg/m ³	0		
				非甲烷总烃	3.68-11mg/m ³	0.4642		
	噪声	/	4 个分布在厂界	/	62-63 (昼间) 66 (昼间)	/	达标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4 类限值, 昼间: 65dB、夜间: 55dB; 昼间: 70dB、夜间: 55dB
52-54 (夜间) 54 (夜间)								
宁夏公司	废水	间歇排放	1 个污水排放口	pH 值	7.5	/	达标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6-9、500mg/L、400mg/L、/、/
				化学需氧量	243mg/L	3.61		
				悬浮物	30mg/L	0.432		
				氨氮	61.56mg/L	0.895		
				总磷	7.19mg/L	0.103		
	废气	连续排放	6 个厂区内	颗粒物	1-19.4mg/m ³	3.987	达标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二级标准 120mg/m ³ 、120mg/m ³
				非甲烷总烃	1.26-111mg/m ³	4.302		
				二氧化硫	0	0	达标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表 3 特别排放限值 50mg/m ³ 、150mg/m ³
				氮氧化物	26mg/m ³	0.056		

	噪声	/	4 个在厂界	/	53-54 (昼间)	/	达标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限值,昼间:65dB、夜间:55dB
					47-48 (夜间)			
山东公司	废水	间歇排放	1 个污水排放口	pH	7.5	/	达标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 6.5-9.5、500mg/L、400mg/L、45mg/L、8mg/L
				化学需氧量	98mg/L	0.3926		
				悬浮物	8mg/L	0.0321		
				氨氮	28.5mg/L	0.1142		
				总磷	2.46mg/L	0.0099		
	废气	连续排放	22 个厂区内	颗粒物	0.5-9.5mg/m ³	1.1789	达标	《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 2376-2019) 1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0.7mg/m ³ 、0.012mg/m ³ 、《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 第七部分:其他行业》(DB37/2801.7-2019) 60mg/m ³
				铅及其化合物	0.0053-0.0904mg/m ³	0.0025		
				汞及其化合物	1.2*10 ⁻³ mg/m ³	0.0002		
				非甲烷总烃	1.32-27.8mg/m ³	1.1169		
	噪声	/	3 个分布在厂界	/	53.4-58.2 (昼间)	/	达标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限值,昼间:60dB、夜间:50dB
					43.5-47.5 (夜间)			
	河南公司	废水	间歇排放	1 个污水排放口	pH 值	7.2-8.2	/	达标
化学需氧量					76-128mg/L	0.3275		
悬浮物					17-20.1mg/L	0.0562		
氨氮					12.7-21.4mg/L	0.0582		
总磷					0.26-3.64mg/L	0.0079		
废气		连续排放	15 个,厂区内	颗粒物	3.7-8.9mg/m ³	4.74	达标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 中二级标准限值, 120mg/m ³ 、120mg/m ³ 、0.7mg/m ³ 、0.012mg/m ³
				非甲烷总烃	3.43-19.7mg/m ³	2.428		
				铅及其化合物	0.0044-0.019mg/m ³	0.0022		
				汞及其化合物	ND	0		
噪声		/	3 个分布在厂界	/	52.7-56.7 (昼间)	/	达标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限值,昼间:65dB、夜间:55dB
					44.6-48.1 (夜间)			
					pH 值	7.4-7.9	/	

湖北公司	废水	间歇排放	1 个污水排放口	化学需氧量	14-44mg/L	0.0768	达标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 6-9、500mg/L、400mg/L、25mg/L、/、	
				悬浮物	9-26mg/L	0.0464			
				氨氮	0.286-11.8mg/L	0.016			
				总磷	0.064-1.78mg/L	0.0024			
	废气	连续排放	11 个厂区内	颗粒物	2.1-42.8mg/m ³	2.9792	达标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二级标准限值, 120mg/m ³ 、120mg/m ³ 、0.7mg/m ³ 、0.012mg/m ³	
				非甲烷总烃	3.03-76.7mg/m ³	4.987			
				铅及其化合物	0.001-0.047mg/m ³	0.0010			
				汞及其化合物	ND	0			
	噪声	/	4 个分布在厂界	/	56.8-56.9 (昼间) 62.1(昼间)	/	达标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4 类限值, 昼间: 65dB、夜间: 55dB; 昼间: 70dB、夜间: 55dB	
					43.8-45.1 (夜间) 51.5-52.3 (夜间)				
	四川公司	废水	间歇排放	1 个污水排放口	pH 值	7.88-8.05	/	达标	排入四川中再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 达到进水水质管控要求
					化学需氧量	30-68mg/L	0.0006		
悬浮物					14-16mg/L	0.0002			
氨氮					1.98-4.82mg/L	0			
总磷					0.08-0.34mg/L	0			
废气		连续排放	10 个厂区内	颗粒物	1.2-46.7mg/m ³	2.4709	达标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 120mg/m ³ 、120mg/m ³	
				非甲烷总烃	1.01-117mg/m ³	3.6088			
噪声		/	4 个在厂界	/	53-57 (昼间)	/	达标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限值, 昼间: 65dB、夜间: 55dB	
					44-49 (夜间)				
浙江公司	废水	间歇排放	1 个污水排放口	pH 值	6.66	/	达标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三级标准 6-9、500mg/L、400mg/L,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35mg/L	
				化学需氧量	21mg/L	0.259			
				悬浮物	2mg/L	0.0247			
				氨氮	0.08mg/L	0.001			
	废气	连续排放	6 个厂区内	颗粒物	10mg/m ³	3.186	达标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 120mg/m ³ 、120mg/m ³ 、0.7mg/m ³ 、0.012mg/m ³	
				非甲烷总烃	1.07-44.2mg/m ³	2.0366			
				铅及其化合物	0.005mg/m ³	0.0003			
				汞及其化合物	0.0013mg/m ³	0.0001			

	噪声	/	4 个在厂界	/	51.5-64.3 (昼间)	/	达标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限值,昼间:65dB、夜间:55dB
					27.1-54.4 (夜间)			
江西公司	废水	间歇排放	1 个污水总排口	pH 值	6.8-7.2	/	达标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 6-9、九龙湖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220mg/L、200mg/L、25mg/L、3mg/L
				化学需氧量	73-140mg/L	3.4686		
				悬浮物	26-45mg/L	1.0043		
				氨氮	12.2-20.5mg/L	0.5484		
				总磷	1.09-2.46mg/L	0.0588		
	废气	连续排放	11 个厂区内	颗粒物	1.1-19.6mg/m ³	2.1070	达标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 120mg/m ³ 、120mg/m ³ 、0.7mg/m ³ 、0.012mg/m ³
				非甲烷总烃	2.48-85.8mg/m ³	2.3591		
				铅及其化合物	0.002-0.003mg/m ³	0.0002		
				汞及其化合物	1.1*10 ⁻⁵ mg/m ³	0		
	噪声	/	4 个分布在厂界	/	51.2-58.9 (昼间)	/	达标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限值,昼间:65dB、夜间:55dB
					42.3-49.1 (夜间)			
	云南公司	废水	间歇排放	1 个污水总排口	pH 值	7.4	/	达标
化学需氧量					435mg/L	5.3874		
悬浮物					31mg/L	0.3813		
氨氮					24mg/L	0.2952		
废气		连续排放	4 个厂区内	颗粒物	11.6mg/m ³	0.9002	达标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二级标准, 120mg/m ³ 、120mg/m ³ 、0.7mg/m ³
				非甲烷总烃	9.27mg/m ³	0.0110		
				铅及其化合物	0.0122mg/m ³	0		
噪声		/	4 个分布在厂界	/	54-58 (昼间)	/	达标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限值,昼间:65dB、夜间:55dB
					43-47 (夜间)			
广东公司		废水	间歇排放	1 个污水排放口	pH 值	7.1	/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9mg/L	0.3472		
	悬浮物				204mg/L	3.7283		
	氨氮				4.18mg/L	0.0764		

			总磷	0.54mg/L	0.0099		
废气	连续排放	15 个厂区内	颗粒物	< 20mg/m ³	6.7863	达标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120mg/m ³ 、120mg/m ³ 、0.7mg/m ³
			非甲烷总烃	1.57-3.48mg/m ³	0.6584		
			铅及其化合物	0.02-0.35mg/m ³	0.0132		
噪声	/	4 个在厂界	/	58-63(昼间)	/	达标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限值,昼间:65dB、夜间:55dB

备注:厂区废水主要是生活污水,无生产废水,污水经预处理后排入污水管网,最终进入污水处理厂处理。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述十一家企业均根据相关标准和环保要求,建有废水处理系统、废气收集、除尘处理系统,对固体废物设置危险废物暂存库,并进行地面防渗防腐处理。定期对防治污染设施进行维护保养、更新改造,以确保系统的正常运行,满足相关排放标准。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述十一家企业自项目开工建设及后期的项目技改阶段严格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要求,开展了项目立项环评审批及竣工环保验收等工作。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上述十一家企业均已制订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按要求完成备案,根据各类因素对环境安全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影响范围和发展态势,进行分级预警,规范应急处置程序,明确应急处置职责,做到防范于未然。

- (1) 黑龙江公司向绥化市生态环境局进行了备案,备案号:231200-2023-029-L。
- (2) 河北公司向唐山市生态环境局玉田县分局进行了备案,备案号:130229-2022-072-L。
- (3) 宁夏公司向银川市生态环境局灵武分局进行了备案,备案号:640181-2023-008-L。
- (4) 山东公司向临沂市生态环境局河东分局进行了备案,备案号:371312-2023-31-L。
- (5) 河南公司向孟津县环境保护局进行了备案,备案号:410322-2021-184-L。
- (6) 湖北公司向黄冈市生态环境局蕲春县分局进行了备案,备案号:42112-2022-003-L。
- (7) 四川公司向内江市东兴生态环境局进行了备案,备案号:511011-2023-019-L。
- (8) 浙江公司向衢州市生态环境局龙游分局进行了备案,备案号:330825-2024-001-L。

- (9) 江西公司向南昌市新建生态环境局进行了备案，备案号：360122-2021-006-L。
- (10) 云南公司向昆明市生态环境局宜良分局进行了备案，备案号：530125-2023-051-L。
- (11) 广东公司向清远市生态环境局清城分局进行了备案，备案号：441802-2022-0155-L。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上述下属企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标准规范制定了环境自行监测方案，按照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的要求公开自行监测结果。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其他企业均不属于国家环保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均积极承担和履行企业环保主体的责任和义务，严格遵守各项环保政策，有效落实环保措施，加强管理监测，采用先进、经济、可靠的“三废”治理措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1. 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河北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 日因未落实重污染天气 II 级应急响应减排措施，违反了《唐山市大气污染防治若干规定》第十五条第三款的规定，唐山市生态环境局玉田县分局给予 2 万元的行政处罚决定。

2.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	公司废电处理企业均建有污染防治设施，并正常运行，满足排放标准。

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3	
其中：资金（万元）	3	
物资折款（万元）	0	
惠及人数（人）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环服公司青岛分公司向胶州市慈善总会捐赠人民币 3 万元。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中再生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秦岭水泥及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利用在秦岭水泥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进行损害秦岭水泥及其中小股东、秦岭水泥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三、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本承诺的约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秦岭水泥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承诺促使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秦岭水泥及其控股子公司产生同业竞争。四、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秦岭水泥及其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014年4月	否	是
	解决关联交易	供销集团、中再生、中再资	“一、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秦岭水泥及其控股	2014年4月	否	是

	源、黑龙江中再生、山东中再生、华清再生	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在关联采购方面，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正在通过将采购客户和采购人员转移至标的公司的方式降低关联采购金额。二、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秦岭水泥章程的规定，均遵循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切实维护秦岭水泥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三、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在秦岭水泥中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秦岭水泥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公司在秦岭水泥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秦岭水泥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秦岭水泥违规提供担保。四、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即行生效，并在秦岭水泥存续且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交所相关规定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被认定为秦岭水泥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五、如违反上述承诺与秦岭水泥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秦岭水泥及其中小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关的赔偿责任。”			
其他	供销集团、中再生、中再生资源	“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秦岭水泥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公司不会因本次重组而损害秦岭水泥的独立性，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上继续与秦岭水泥保持五分开原则，并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违规利用秦岭水泥提供担保，不违规占用秦岭水泥资金，保持并维护秦岭水泥的独立性，维护秦岭水泥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014年9月	否	是
其他	中再生	重组中，标的资产广东华清废旧电器处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公司”）向清远华清再生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远华清”）租赁房屋作为主要生产经营场	2014年4月	否	是

			所。出租方清远华清承诺：“在双方约定的租赁期限内，未经广东公司书面同意，本公司不转让上述租赁房产；如在广东公司同意的情况下本公司转让租赁房产，广东公司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购买权；上述租赁房产转让给第三人的，本公司有责任在签订转让合同时确保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协议，如受让人拒不履行本协议，则广东公司由此导致的所有损失由本公司承担。”中再生承诺：“敦促清远华清积极履行上述承诺，如因清远华清未能履行上述承诺而导致广东公司出现的一切损失由中再生承担。”			
其他	中再生		本公司 2014 年 7 月修订的《公司章程》之“第十章财务会计制度、利润分配和审计”之“第二节利润分配”已明确了现金分红政策，该《公司章程》于 2014 年 6 月 30 日经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重组完成后，本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中再生。中再生承诺重组后的本公司将延续上述的现金分红政策。	2014 年 9 月	否	是
其他	中再生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及监管机构相关制度，进一步建立健全上市公司法人治理，为持续推动上市公司独立性等事项规范运作，保证不发生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形。	2014 年 9 月	否	是
其他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中，就拟出售资产涉及的未明确同意转移的负债，冀东水泥做出如下承诺：“任何未向秦岭水泥出具债务转移同意函的债权人若在资产交割日后向秦岭水泥主张权利的，冀东水泥将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责任及费用，并放弃向秦岭水泥追索的权利，若秦岭水泥因前述事项承担了任何责任或遭受了任何损失，冀东水泥在接到秦岭水泥书面通知及相关承担责任凭证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向秦岭水泥作出全额补偿。”	2014 年 9 月	否	是
解决同业竞争	中再生		“一、本企业作为中再资环股东期间，不控制其他任何与中再资环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或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产业废弃物回收处理业务），不参与控制其他任何与中再资环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或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产业废弃物回收处理业务）等与中再资环构成同业	2018 年 9 月	否	是

		竞争的业务。二、本企业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本承诺函的约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中再资环产生同业竞争，承诺促使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采取有效措施避免与中再资环产生同业竞争。三、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企业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中再资环及其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企业将依法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解决关联交易	供销集团、中再生	“一、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企业及本企业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中再资环之间发生关联交易。二、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再资环章程的规定，均遵循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切实维护中再资环及其股东的利益。三、本企业保证不利用在中再资环中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中再资环的合法权益。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企业在中再资环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中再资环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中再资环违规提供担保。四、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即行生效，并在中再资环存续且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本企业或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被认定为中再资环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五、如违反上述承诺与中再资环进行交易而给中再资环及其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关的赔偿责任。”	2018年9月	否	是
其他	供销集团、中再生	“一、本企业不会因本次交易而损害中再资环的独立性，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上继续与中再资环保持五分开原则，并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违规利用中再资环提供担保，不违规占用中再资环资金，保	2018年9月	否	是

			持并维护中再资环的独立性，维护中再资环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二、本承诺函有效期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至本企业不再拥有中再资环的权益之日止。”			
	其他	中再生	如因环服公司在本次交易的交割日前存在的原因而导致环服公司遭受行政处罚、被要求补缴税款、社会保险金、住房公积金或被任何利益相关方主张赔偿或补偿，因此产生的所有费用均由本企业承担，保证环服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2018 年 9 月	否	是

注：

1.秦岭水泥是本公司原名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中文简称。

2.上表所列承诺事项的承诺背景：

(1)承诺方于 2014 年 4 月和 9 月做出的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因实施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

(2)承诺方于 2018 年 8 月、9 月做出的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因实施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购买中再生持有的环服公司 100%股权）。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股东或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余额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余额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
中再资源	其他关联方			265.20	0	265.20	0	0			
合计	/	/	/	265.20	0	265.20	0	0	/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决策程序					公司向中再资源采购审计咨询服务						
当期新增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中国证监会陕西监管局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向公司出具了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指出公司存在违规行为：支付关联方中再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离任审计费用 138.71 万元，构成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接到该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后，公司高度重视，以决定书指出的问题为导向，依据相关规定，举一反三，立行立改，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追回了已支付中再资源的 2020 年度审计咨询服务费 138.71 万元（含税）、2021 年度审计咨询服务费 142.40 万元（含税），与中再生协商、解除了 2022 年度审计咨询服务合同，完成了整改。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无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如有）											
年度报告披露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与专项审核意见不一致的原因说明（如有）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相繁、李明辉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2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6月26日召开的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20%以上（含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放弃其参股公司优先购买权暨与关联方形成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环服公司参股的淮安华科部分股东拟将所持淮安华科股权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中再生，同意环服公司放弃该次淮安华科股权优先购买权，因此与关联方中再生形成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详见《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放弃其参股公司优先购买权暨与关联方形成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60；《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63。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供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0.42%- 1.725%	0.00	9,263,400,344.68	9,263,400,344.68	0.00
合计	/	/	/	0.00	9,263,400,344.68	9,263,400,344.68	0.00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 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 日期(协 议签署 日)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担保是否 已经履行 完毕	担保是否 逾期	担保逾期 金额	反担保情 况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关联 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704,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690,5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690,5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6.5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p>报告期，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和对外提供担保的发生额，均为公司对下属全资子公司向银行融资提供的担保，报告期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p> <p>先后经 2023 年 4 月 21 日、6 月 22 日分别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拟为黑龙江公司、河北公司、宁夏公司、山东公司、河南公司、四川公司、湖北公司、丰鑫公司、浙江公司、江西公司、广东公司、环服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等全资下属企业融资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p> <p>报告期内，公司对下属企业担保的发生额为 7.04 亿元，其中：</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为黑龙江公司向农业银行绥化分行申请 1 年期贷款人民币 7,800 万元提供额度为 7,8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为黑龙江公司向工商银行绥化分行申请 1 年期贷款人民币 8,000 万元提供额度为 8,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 为山东公司向北京银行济南分行申请 1 年期贷款人民币 5,000 万元提供额度为 5,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 为宁夏公司向农业银行灵武支行申请 1 年期贷款人民币 1,000 万元提供额度为 1,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 为河北公司向华夏银行唐山分行申请 3 年期贷款人民币 5,000 万元提供额度为 5,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p>6. 为河南公司向工商银行洛阳分行申请 1 年期贷款人民币 9,200 万元提供额度为 9,2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7. 为河南公司向交通银行洛阳分行申请 1 年期贷款人民币 5,000 万元提供额度为 5,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8. 为四川公司向工商银行内江分行申请 1 年期贷款人民币 2,000 万元提供额度为 2,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9. 为湖北公司向建设银行蕲春支行申请 1 年期贷款人民币 10,000 万元提供额度为 10,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10. 为江西公司向农业银行南昌新建支行申请贷款人民币 5,000 万元提供额度为 5,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11. 为浙江公司向工商银行龙游支行申请 1 年期贷款人民币 2,400 万元提供额度为 2,4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12. 为广东公司向中国银行清远分行申请 1 年期贷款人民币 5,000 万元提供额度为 5,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13. 为广东公司向建设银行清远市分行申请 2 年期贷款人民币 5,000 万元提供额度为 5,000 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p> <p>报告期内，公司就拟对下属公司融资提供担保事宜均按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并进行了及时披露。</p>
--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为保证公司经营的正常开展，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北京市分行（以下称国开行）申请融资，2022年5月与国开行签署《国家开发银行国内保理合作协议》，将公司所属十家主营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业务的全资公司合计不超过21.48亿元的应收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款转让给国开行，申请办理期限不超过三年、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18亿元人民币的有追索权保理融资，

保理费用根据国开行向公司提供的保理服务的种类，按照相应的费率和计算方式计付。年融资成本不超过 3.3%。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						
债券（包括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以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中信建投-中再资环基金补贴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021年9月23日	5%	6亿元	2021年9月23日		2024年9月23日
其他衍生证券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5,33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8,35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69,229,200	428,120,283	30.83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0	104,667,052	7.54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0	62,549,685	4.5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3,394,635	3.85	0	质押	51,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卓		49,224,742	3.54	0	无		境内自然人
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69,229,200	30,126,257	2.17	0	质押	30,126,257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陕西省耀水建材有限公司		22,070,610	1.59	0	冻结	2,300,000	国有法人
唐山市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7,885,800	1.29	0	冻结	17,885,8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湖北省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12,303,651	0.89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陕西省华原技术服务公司		10,584,315	0.76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28,120,283	人民币普通股					
中再生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	104,667,052	人民币普通股					
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62,549,68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3,394,635	人民币普通股					
李卓	49,224,742	人民币普通股					
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0,126,257	人民币普通股					
陕西省耀水建材有限公司	22,070,610	人民币普通股					
唐山市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7,885,800	人民币普通股					
湖北省再生资源集团有限公司	12,303,651	人民币普通股					
陕西省华原技术服务公司	10,584,315	人民币普通股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除中再生资源再生开发有限公司、黑龙江省中再生资源开发有公司、广东华清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是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陕西省华原技术服务公司是陕西省耀水建材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外，公司无法查证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中信中证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退出	0	0	未知	未知
李卓	新增	0	0	49,224,742	3.54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邢宏伟
成立日期	1989 年 5 月 12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废旧物资、残次和呆滞原料、清仓和超储物资的收购、销售、处理、处置（危险废弃物及法律法规规定需要取得审批的事项除外）；以再生资源为主要原料的委托加工销售；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日用杂品、家具、五金交电、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建筑材料、木材、钢材、有色金属及有色金属压延加工产品、汽车零部件的销售；重油、铁精粉、黑色金属、化纤原料及产品、塑料原料及制品、纸制品销售；设备租赁；信息服务；进出口业务；货场的经营管理；普通货运。（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普通货运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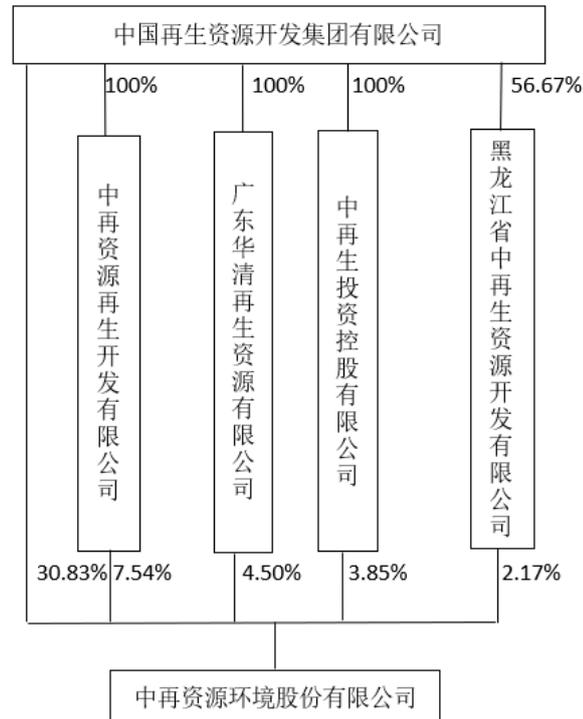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侯顺利
成立日期	2010年1月18日
主要经营业务	农业生产资料、农副产品、日用消费品、再生资源的经营业务；进出口业务；资产运营管理与咨询；投资并购；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酒店管理；建筑材料、金属矿石、金属材料、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农业机械、五金、交

	电、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及煤炭的销售；电子商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报告期末，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603970）股份数量占其总股数的 50.25%，持有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893）股份数量占其总股数的 15.60%；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山东中农联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3042）股份数量占其总股数的 41.59%；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新合作商贸连锁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供销大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代码：000564）股份数量占其总股数的 7.72%。
其他情况说明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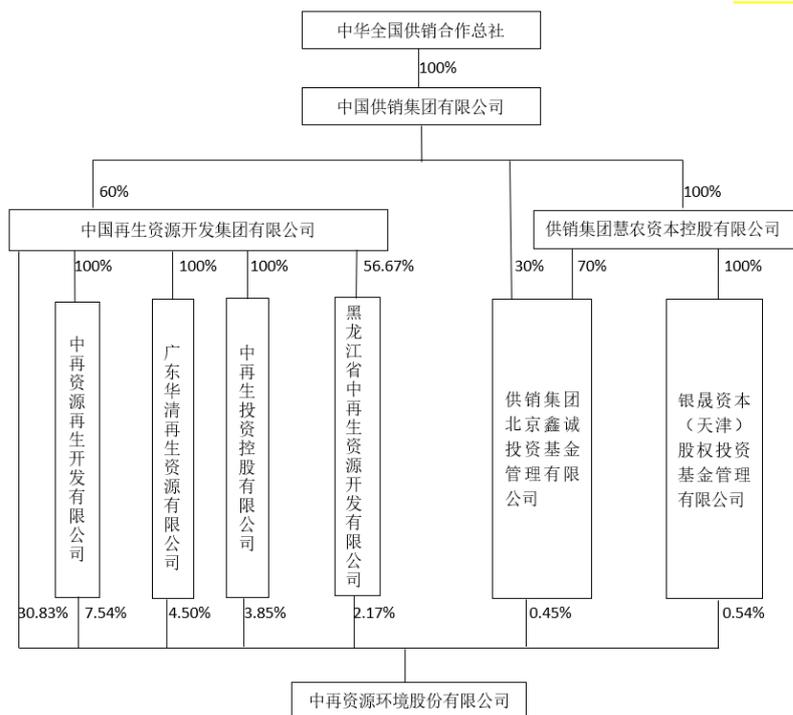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2023年6月，本公司控股股东的公司名称由“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变更为“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是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是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的唯一出资人。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是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是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一) 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交易机制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
中信建投-中再资环基金补贴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1中再A	193343	2021年9月23日	2021年9月23日	2024年9月23日	569,641,688.85	5.00	优先级：循环期半年付息，不还本金；摊还期半年付息，过手摊还本金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信建投-中再资环基金补贴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1中再A	否
中信建投-中再资环基金补贴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1中再C	193344	2021年9月23日	2021年9月23日	2024年9月23日	30,000,000.00		次级：到期摊还本金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信建投-中再资环基金补贴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1中再C	否

公司对债券终止上市交易风险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为债券发行及存续期业务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7号楼中海国际中心A座17-20层	王首一、张军书	王首一	(010) 56730088

上述中介机构发生变更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如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整改情况（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中信建投-中再资环基金补贴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6 亿	6 亿	0	按合同约定进行划款拨付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和变化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 企业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三) 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况以及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或承诺的情况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七)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3 年	2022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	变动原 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6,418,614.98	54,966,891.15	2.64	
流动比率	2.49	3.47	-28.43	
速动比率	2.41	3.20	-24.79	
资产负债率 (%)	65.37	65.21	0.16	
EBITDA 全部债务比	6.62%	6.47%	2.32	
利息保障倍数	1.32	1.21	9.26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01	0.67	50.75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0.54	0.51	0.06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24]0011014642号

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再资环）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再资环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再资环，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收入确认
2.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一）收入确认事项

1. 事项描述

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情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三十一）所述的会计政策及“附注五、注释 35”。中再资环 202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金额为 370,058.08 万元，主要系产品销售收入和家电补贴基金收入。收入是中再资环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确认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审计事项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 （1）对销售与收款内部控制循环进行了解并执行穿行测试，并对收入确认等重要的控制点执

行了控制测试：

(2) 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主要产品本期收入、成本、毛利率与上期比较等程序，分析收入波动的合理性；

(3) 对收入确认政策及具体方法进行检查，采用抽样方式执行以下程序：检查收入确认政策是否与中再资环的业务模式相符，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销售出库单、出门证、客户回款流水单等；针对大额收入执行函证程序，以评估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4) 对收入进行截止测试，关注是否存在重大跨期，并检查期后销售退回情况，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5) 对于家电补贴基金，获取国家及省环保厅公示数据或者第三方审核的季度报告，并按照取得的相关资料，对家电补贴基金进行测算。对于尚未取得相关部门审核确定的拆解量，以该季度实际拆解量扣除依据历史不合格拆解率确定的不合格拆解台数进行收入的测算。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的总体评估是可以接受的、管理层对收入确认的时点的判断是合理的。

(二)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事项

1. 事项描述

中再资环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政策及账面信息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五）及附注五、注释6所述，存货账面余额为12,841.26万元，存货跌价准备为1,449.73万元，账面价值为11,391.52万元。管理层在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时需要运用重大判断，且影响金额重大，为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所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 (1) 了解、测试和评价存货跌价确认的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 (2) 对于能够获取公开市场销售价格的产品，独立查询公开市场价格信息，并将其与估计售价进行比较；
- (3) 对于无法获取公开市场销售价格的产品，选取样本，将产品估计售价与最近或期后的实际售价进行比较；
- (4) 取得并复核管理层编制的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
- (5) 执行存货监盘程序，检查存货的数量、状况等，观察是否存在滞销、变质、损毁等迹象的存货。

基于上述执行的工作，我们获取的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对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

四、其他信息

中再资环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3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

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再资环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中再资环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再资环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再资环、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再资环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再资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再资环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中再资环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

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李相繁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李明辉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22,122,116.54	898,470,569.8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254,233,490.09	4,773,702,688.5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9,117,279.00	58,951,093.9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2,613,911.30	29,474,273.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3,915,236.45	373,334,219.2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5,045,466.74	52,164,567.07
流动资产合计		6,297,047,500.12	6,186,097,411.9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4,424,000.00	78,518,306.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18,200.00	7,418,2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6,798,221.30	7,429,055.30
固定资产		773,769,090.31	570,554,110.16
在建工程		24,795,539.37	103,262,238.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092,402.20	14,728,842.03
无形资产		212,149,662.80	217,801,938.37
开发支出			
商誉		35,832,957.08	35,832,957.08
长期待摊费用		3,634,665.82	399,509.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740,172.17	79,033,513.3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59,654,911.05	1,144,978,669.89
资产总计		7,556,702,411.17	7,331,076,081.8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98,987,918.61	973,909,563.9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0,261,175.97	202,749,075.01
预收款项		361,192.59	4,192,167.76
合同负债		8,140,606.84	18,677,047.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6,562,508.03	42,269,549.30

应交税费		172,822,276.42	139,617,756.92
其他应付款		41,921,221.04	31,803,467.7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62,536,974.33	365,121,584.61
其他流动负债		1,058,014.63	2,428,016.03
流动负债合计		2,532,651,888.46	1,780,768,228.8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282,981,131.93	2,292,312,379.5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614,037.59	779,193.49
长期应付款		4,771,000.00	611,707,752.3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0,873,426.05	83,327,421.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7,868,534.48	11,504,542.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07,108,130.05	2,999,631,289.12
负债合计		4,939,760,018.51	4,780,399,517.9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38,875,646.00	838,875,64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8,826,167.79	28,770,526.6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26,145,513.56	1,670,017,608.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03,847,327.35	2,537,663,780.85
少数股东权益		13,095,065.31	13,012,783.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16,942,392.66	2,550,676,563.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556,702,411.17	7,331,076,081.83

公司负责人：邢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航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跃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31,685,639.41	567,895,910.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767,653.88	30,815,370.53
其他应收款		2,522,550,929.05	2,787,523,722.71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486.73	22,453.89
流动资产合计		3,170,019,709.07	3,386,257,457.2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18,187,892.67	3,018,187,892.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51,240.89	184,642.8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51,457.77	2,819,269.65
无形资产		1,429,097.56	1,453,258.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50,419,688.89	3,052,645,064.08
资产总计		6,220,439,397.96	6,438,902,521.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0,386,527.77	350,382,708.3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000,000.00	130,000,000.00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1,752.59	476,312.37
合同负债		97,190.87	534,299.49
应付职工薪酬		12,931,104.36	8,819,186.03
应交税费		1,067,170.80	2,666,429.20
其他应付款		66,867,753.62	83,351,988.6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7,389,255.52	312,462,614.15
其他流动负债		12,634.81	69,458.92
流动负债合计		1,338,753,390.34	888,762,997.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82,324,000.00	2,192,217,965.7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4,771,000.00	611,707,752.3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87,095,000.00	2,803,925,718.02
负债合计		3,525,848,390.34	3,692,688,715.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88,659,782.00	1,388,659,78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05,611,678.61	1,205,611,678.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1,252,553.97	71,252,553.97
未分配利润		29,066,993.04	80,689,791.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94,591,007.62	2,746,213,806.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220,439,397.96	6,438,902,521.33

公司负责人：邢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航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跃伟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	----	---------	---------

一、营业总收入		3,700,545,800.21	3,123,212,904.73
其中：营业收入		3,700,545,800.21	3,123,212,904.7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491,554,496.77	2,958,429,262.92
其中：营业成本		3,136,198,538.86	2,570,235,466.8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6,461,692.09	34,555,160.56
销售费用		42,322,275.52	64,697,711.66
管理费用		128,591,449.18	131,090,238.57
研发费用		450,525.49	320,461.94
财务费用		147,530,015.63	157,530,223.37
其中：利息费用		147,812,833.45	156,249,401.10
利息收入		4,311,533.35	7,723,773.08
加：其他收益		111,359,237.00	87,932,267.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64,640.36	1,732,715.5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90,040.36	1,732,715.5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1,960.28	37,164.5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9,368,010.09	-222,589,734.0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942.98	196,255.6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1,743,153.41	32,092,311.40
加：营业外收入		2,430,911.20	1,131,123.03
减：营业外支出		1,850,722.87	515,883.8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323,341.74	32,707,550.58
减：所得税费用		-13,942,487.01	-30,901,864.0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265,828.75	63,609,414.5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265,828.75	63,609,414.59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6,183,546.50	63,754,752.9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82,282.25	-145,338.3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6,265,828.75	63,609,414.59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6,183,546.50	63,754,752.9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2,282.25	-145,338.3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77	0.045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77	0.045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邢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航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跃伟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6,613,363.54	151,682,739.70
减：营业成本		20,955,946.42	128,963,653.70
税金及附加		797,636.33	985,303.85
销售费用		642,727.20	466,032.80
管理费用		35,976,475.99	37,907,847.0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0,618,433.42	35,454,524.54
其中：利息费用		117,677,411.68	120,919,314.98

利息收入		99,987,822.59	92,220,321.10
加：其他收益		39,327.40	41,212.7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126,536.5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0.11	2,50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35.08	-3,279.6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341,263.61	-10,927,652.61
加：营业外收入		720,178.19	0.49
减：营业外支出		1,713.10	953.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1,622,798.52	-10,928,605.42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622,798.52	-10,928,605.4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622,798.52	-10,928,605.4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1,622,798.52	-10,928,605.4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72	-0.007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72	-0.0079

公司负责人：邢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航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跃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35,880,720.45	3,251,270,626.7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3,837,634.05	92,639,462.2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081,046.10	84,911,328.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86,799,400.60	3,428,821,417.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11,825,124.04	2,807,363,490.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0,515,882.19	313,481,530.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89,530,698.82	260,806,853.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362,337.05	95,922,767.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23,234,042.10	3,477,574,641.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65,358.50	-48,753,224.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74,6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77,810.50	422,448.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2,410.50	422,448.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9,379,108.64	209,694,551.8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9,379,108.64	209,694,551.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7,826,698.14	-209,272,103.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76,900,000.00	3,46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8,697,262.00	553,996,155.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5,597,262.00	4,017,996,155.4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37,370,000.00	3,042,06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2,769,775.71	132,206,290.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67,544,599.91	871,763,846.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7,684,375.62	4,046,035,137.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087,113.62	-28,038,982.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8,470,569.80	1,184,534,880.3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2,122,116.54	898,470,569.80

公司负责人：邢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航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跃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202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381,521.31	154,557,218.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29,956.34	23,339,501.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311,477.65	177,896,719.9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680,219.51	145,728,928.7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655,642.33	33,125,415.8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30,425.82	8,489,116.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37,698.98	8,823,255.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703,986.64	196,166,716.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92,508.99	-18,269,996.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1,126,536.5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693.12	29,515.2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93.12	41,156,051.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5,990.63	53,787.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5,990.63	53,787.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297.51	41,102,264.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50,000,000.00	2,6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5,554,627.22	2,736,446,522.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5,554,627.22	5,336,446,522.0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79,900,000.00	1,598,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7,439,087.49	96,852,406.8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71,659,003.94	4,158,121,201.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38,998,091.43	5,853,073,608.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556,535.79	-516,627,086.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789,729.29	-493,794,817.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7,895,910.12	1,061,690,728.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1,685,639.41	567,895,910.12

公司负责人：邢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航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跃伟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838,875,646.00							28,770,526.61		1,670,017,608.24		2,537,663,780.85	13,012,783.06	2,550,676,563.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8,875,646.00							28,770,526.61		1,670,017,608.24		2,537,663,780.85	13,012,783.06	2,550,676,563.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55,641.18		56,127,905.32		66,183,546.50	82,282.25	66,265,828.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66,183,546.50		66,183,546.50	82,282.25	66,265,828.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23 年年度报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公积	减：库存股	综合收益	储备		风险准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838,875,646.00								20,622,449.89		1,628,215,906.31		2,487,714,002.20	13,158,121.41	2,500,872,123.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8,162.35		73,461.18		81,623.53		81,623.53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38,875,646.00								20,630,612.24		1,628,289,367.49		2,487,795,625.73	13,158,121.41	2,500,953,747.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139,914.37		41,728,240.75		49,868,155.12	-145,338.35	49,722,816.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63,754,752.94		63,754,752.94	-145,338.35	63,609,414.5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8,139,914.37		-22,026,512.19		-13,886,597.82		-13,886,597.82
1. 提取盈余公积									8,139,914.37		-8,139,914.3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886,597.82		-13,886,597.82		-13,886,597.82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38,875,646.00								28,770,526.61		1,670,017,608.24		2,537,663,780.85	13,012,783.06					2,550,676,563.91	

公司负责人：邢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航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跃伟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12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88,659,782.00				1,205,611,678.61				71,252,553.97	80,689,791.56	2,746,213,806.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2023 年年度报告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88,659,782.00				1,205,611,678.61				71,252,553.97	80,689,791.56	2,746,213,806.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1,622,798.52	-51,622,798.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622,798.52	-51,622,798.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88,659,782.00				1,205,611,678.61				71,252,553.97	29,066,993.04	2,694,591,007.62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2023 年年度报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88,659,782.00				1,205,611,678.61				71,252,553.97	105,504,994.80	2,771,029,009.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88,659,782.00				1,205,611,678.61				71,252,553.97	105,504,994.80	2,771,029,009.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815,203.24	-24,815,203.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928,605.42	-10,928,605.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3,886,597.82	-13,886,597.8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886,597.82	-13,886,597.8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88,659,782.00				1,205,611,678.61				71,252,553.97	80,689,791.56	2,746,213,806.14

公司负责人：邢宏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海航

会计机构负责人：邓跃伟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再资环”或“本公司”或“公司”）原名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岭水泥”）是于1996年10月经陕西省人民政府（陕政函[1996]167号）批准，由陕西省耀县水泥厂（以下简称“耀县水泥厂”）作为主发起人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6年11月6日在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

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字[1999]112号批准，秦岭水泥于1999年9月8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上网定价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7,000万股，秦岭水泥股票于1999年12月16日开始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股票简称秦岭水泥，股票代码600217。股票公开发行并上市后秦岭水泥股本总额增加到20,650万股。

2001年4月秦岭水泥以总股本20,65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同时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8股。变更后的秦岭水泥股本总额为41,300万股。

2004年4月秦岭水泥以总股本41,3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2股，同时以资本公积每10股转增4股。变更后的秦岭水泥股本总额为66,080万股。

经2006年7月4日召开的秦岭水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权分置改革对价方案，秦岭水泥非流通股股东以其持有的部分股份作为对价股份支付给流通股股东，以换取其所持秦岭水泥的非流通股份的上市流通权。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付3.8股股份，支付对价股份合计为85,120,000股。

2009年8月，秦岭水泥债权人铜川市耀州区照金矿业有限公司以不能清偿到期债务，且有明显丧失清偿能力的可能为由，向陕西省铜川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铜川法院）申请对秦岭水泥进行重整。铜川法院于2009年8月23日裁定受理重整申请。2009年8月28日裁定秦岭水泥重整，2009年12月14日，铜川法院裁定批准秦岭水泥重整计划，并终止重整程序。2010年12月22日，铜川法院裁定重整计划执行完毕。

2009年8月23日，秦岭水泥控股股东耀县水泥厂与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冀东水泥”）在陕西省铜川市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耀县水泥厂拟将其持有的秦岭水泥62,664,165股国有法人股（占秦岭水泥股份总数的9.48%，全部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以协议方式转让给冀东水泥。根据2009年12月14日经铜川法院批准的重整计划，冀东水泥作为重组方，有条件受让原股东让渡的公司股份128,967,835股。2010年5月18日，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10]361号）《关于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东转让所持部分股份有关问题的批复》，同意耀县水泥厂与冀东水泥的股权转让。2010年6月3日，耀县水泥厂与冀东水泥完成了股权转让手续。该次股权转让手续完成后，冀东水泥包括受让秦岭水泥其他股东让渡的股份，累计持有公司股份122,664,165股，成为秦岭水泥的第一大股东。截至2010年12月29日秦岭水泥原股东让渡股权全部划转完毕，冀东水泥持有秦岭水泥191,632,000股，

占秦岭水泥股份 29%。耀县水泥厂持有秦岭水泥股份 38,633,660 股，占秦岭水泥股份 5.85%，陕西省耀县水泥厂祥烨建材公司（以下简称“祥烨公司”）持有秦岭水泥股份 39,751,237 股，占秦岭水泥股份 6.02%，耀县水泥厂和祥烨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冀东水泥与耀县水泥厂在公司董事会中各有 3 名董事会成员，秦岭水泥成为冀东水泥和耀县水泥厂共同控制企业。

2011 年 5 月 20 日，秦岭水泥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冀东水泥在董事会成员中占有控制地位，秦岭水泥成为冀东水泥控制的子公司。

2015 年秦岭水泥股东冀东水泥以每股 2.75 元的价格向中再生转让其所持有的秦岭水泥 1 亿股股票，同时，秦岭水泥向中再生、中再资源、黑龙江中再生、山东中再生、广东华清、湖北再生、四川农资、唐山再生、君诚投资、刘永彬、郇庆明等 11 名发行对象发行股份 680,787,523 股，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河南公司 100%股权、四川公司 100%股权、河北公司 100%股权、江西公司 100%股权、黑龙江公司 100%股权、湖北公司 100%股权、广东公司 100%股权，以及山东公司 56%股权，公司依法履行审批及变更登记手续。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秦岭水泥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1,341,587,523 股。

2015 年 7 月 20 日，秦岭水泥取得注册登记机关陕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秦岭水泥主营业务由水泥的生产与销售变为废弃电器电子产品的回收与处理。

2016 年 9 月 7 日，秦岭水泥更名为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9 月 23 日股票简称变更为中再资环。

2017 年 4 月中再资环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为中再生、银晟资本、鑫诚投资、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玉泉 399 号资管计划、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财通基金-玉泉 400 号资管计划和物流基金，发行价格 6.63 元/股，实际发行数量为 69,749,006 股，总股本变为 1,411,336,529 股。2017 年 6 月，注册资本变更为 1,411,336,529 元。

由于中再资环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标的资产 2015 年度和 2016 年度累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未达到相关承诺数，公司根据 2014 年 9 月 3 日与中再生、中再资源、黑龙江中再生、山东中再生、广东华清、湖北再生、四川农资、唐山再生、君诚投资、刘永彬、郇庆明等十一方股份发行对象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约定，以零价格回购该十一方股东持有公司 22,676,747 股 A 股股份，占中再资环股份总数的 1.6068%。2017 年 8 月 22 日发布了《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并注销业绩补偿股份的债权人通知暨减资公告》，2017 年 12 月 28 日完成回购股份的过户，并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2017 年 12 月 29 日完成公司回购，注销了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标的公司未完成业绩承诺对应补偿股份 22,676,747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中再资环总股本由 1,411,336,529 变为 1,388,659,782 股。

2018 年 1 月 26 日，公司注册资本由 1,411,336,529 元人民币变为 1,388,659,782 元人民币。

注册地：陕西省铜川市耀州区东郊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 1 号环球财讯中心 B 座 8 层

法定代表人：葛书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000294201659H

注册资本：人民币 1,388,659,782 元

公司母公司为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

（二）营业期限有限的特殊企业信息

营业期限：1996 年 11 月 6 日至长期

（三）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中再资环属于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经营范围主要为：开发、回收、加工、销售可利用资源；日用百货、针纺织品、日用杂品、家具、五金交电、化工产品（易制毒、危险、监控化学品除外）、建筑材料、钢材、矿产品、金属材料、塑料制品、橡胶制品、纸制品、电子产品、汽车零部件的销售；固体废物处理；环境工程；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服务；资产管理；经济信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四）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9 户。详见第十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与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五）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 100 万元以上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金额 100 万元以上
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金额 20 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金额 100 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金额 100 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金额 100 万元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金额 100 万元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预算超过 1000 万元以上
重要的投资活动	单项投资活动支付金额 2000 万元以上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对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金额 2000 万元以上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

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本公司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定义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本公司会进行重新评估。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

- ①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
- ②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
- ③投资方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
- ④投资方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
- ⑤投资方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 ⑥投资方与其他方的关系。

(2)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

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①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④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①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②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①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②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①、②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①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②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

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①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②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③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①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

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②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③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④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

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①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②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 金融工具（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出票人与银行相比信用评级较低，信用损失风险比银行承兑票据高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 100 万元以上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 金融工具（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

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经常性补贴	以款项性质及应收款对象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以与交易对象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3: 控股股东可以控制的子公司（不含合营、联营企业）	本公司之控股股东承诺如果子公司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关赔偿责任。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4: 对除此以外的其他应收款项按照账龄进行组合	以款项形成原因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账龄组合确定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组合确定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 100 万元以上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 金融工具（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 1: 经常性补贴	以款项性质及应收款对象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以与交易对象关系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3: 控股股东可以控制的子公司 (不含合营、联营企业)	本公司之控股股东承诺如果子公司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造成损失的, 将依法承担相关赔偿责任。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 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4: 对除此以外的其他应收款项按照账龄进行组合	以款项形成原因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按账龄组合确定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组合确定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 100 万元以上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类别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存货发出计价方法

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生产成本核算方法

本公司将在生产（拆解）过程中归集的料、工、费等生产成本以产出物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在不同的产出物之间进行分配。产出物的公允价值按照实际产出数量和产出物在当地市场或公开市场的当月月底的售价确定。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含拆解物售价和废弃电子产品处理基金）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对本年度内收购的原材料中不符合领取废弃电子产品处理基金的废旧家电，以拆解物的估计售价减去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对于直接出售的原材料，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计算基础，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算基础；没有销售合同约定的存货（不包括用于出售的材料），其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即市场销售价格）作为计算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通常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算基础。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①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①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

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②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③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④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⑤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

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0.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其折旧政策和摊销方法与相同或同类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折旧政策或摊销方法一致。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25	5.00	3.8-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6	5.00	15.83-23.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20.00-33.33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20.00-33.33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第十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7. 长期资产减值。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年初期末简单平均，或按每月月末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4.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 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

①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

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8. 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 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装修、装饰及改造费	受益期	
其他	受益期	

29. 合同负债√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之外，本公司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年金计划”），员工可以自愿参加该年金计划。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

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①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货物控制转移给购买方时点确认收入，如取的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商品法定所有权转移、商品实物资产转移等。

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主要为废旧家电拆解物销售收入，本公司一般采用先收款后发货的经营模式销售商品。客户一般上门取货，验收无误后，本公司给客户开具出门证，商品出厂后，确认为收入的实现。

②废旧家电拆解补贴基金收入确认方法

废弃电子产品处理基金补贴收入是国家相关部门根据其审核认定的拆解量向公司拨付的相关款项，公司依据相关部门审核确定的拆解量确认为环保部补助收入，如果在会计报表报出日尚未取得相关部门审核确定的拆解量，公司以该季度实际拆解量扣除依据历史不合格拆解率确定的不合格拆解台数确认收入。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②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①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②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①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②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③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①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②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③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	是指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40000 元的租赁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③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④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①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②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③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 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③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④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调整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的原因说明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2 年 12 月 13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解释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于本年度施行该事项相关的会计处理。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根据解释 16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累积影响调整如下：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原列报金额	累积影响金额	2022 年 1 月 1 日 调整后列报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229,925.81	5,467,693.25	46,697,619.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7,770,918.83	5,386,069.72	13,156,988.55
盈余公积	20,622,449.89	8,162.35	20,630,612.24
未分配利润	1,628,215,906.31	73,461.18	1,628,289,367.49
所得税费用	3,300,141.37	-81,623.53	3,218,517.84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解释施行日（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处理。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资产负债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变更前	累积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079,218.11	2,954,295.24	79,033,513.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67,421.90	2,837,120.24	11,504,542.14
盈余公积	28,759,920.70	10,605.91	28,770,526.61
未分配利润	1,669,911,039.15	106,569.09	1,670,017,608.24

根据解释 16 号的规定，本公司对利润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利润表项目	2022 年度		
	变更前	累积影响金额	变更后
所得税费用	-30,866,312.54	-35,551.47	-30,901,864.01

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本公司自 2023 年 10 月 25 日起施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执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对本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98,470,569.80	898,470,569.8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773,702,688.53	4,773,702,688.5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8,951,093.93	58,951,093.9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9,474,273.39	29,474,273.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73,334,219.22	373,334,219.2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2,164,567.07	52,164,567.07	
流动资产合计	6,186,097,411.94	6,186,097,411.9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8,518,306.13	78,518,306.1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18,200.00	7,418,2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429,055.30	7,429,055.30	
固定资产	570,554,110.16	570,554,110.16	
在建工程	103,262,238.20	103,262,238.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4,728,842.03	14,728,842.03	
无形资产	217,801,938.37	217,801,938.37	
开发支出			
商誉	35,832,957.08	35,832,957.08	
长期待摊费用	399,509.27	399,509.2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079,218.11	79,033,513.35	2,954,295.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42,024,374.65	1,144,978,669.89	2,954,295.24
资产总计	7,328,121,786.59	7,331,076,081.83	2,954,295.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73,909,563.93	973,909,563.9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02,749,075.01	202,749,075.01	
预收款项	4,192,167.76	4,192,167.76	
合同负债	18,677,047.47	18,677,047.4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2,269,549.30	42,269,549.30	
应交税费	139,617,756.92	139,617,756.92	
其他应付款	31,803,467.77	31,803,467.7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5,121,584.61	365,121,584.61	
其他流动负债	2,428,016.03	2,428,016.03	
流动负债合计	1,780,768,228.80	1,780,768,228.8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292,312,379.52	2,292,312,379.52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779,193.49	779,193.49	
长期应付款	611,707,752.32	611,707,752.3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3,327,421.65	83,327,421.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8,667,421.90	11,504,542.14	2,837,120.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96,794,168.88	2,999,631,289.12	2,837,120.24
负债合计	4,777,562,397.68	4,780,399,517.92	2,837,120.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38,875,646.00	838,875,646.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8,759,920.70	28,770,526.61	10,605.9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669,911,039.15	1,670,017,608.24	106,569.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37,546,605.85	2,537,663,780.85	117,175.00
少数股东权益	13,012,783.06	13,012,783.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50,559,388.91	2,550,676,563.91	117,175.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328,121,786.59	7,331,076,081.83	2,954,295.24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67,895,910.12	567,895,910.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0,815,370.53	30,815,370.53	
其他应收款	2,787,523,722.71	2,787,523,722.7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453.89	22,453.89	
流动资产合计	3,386,257,457.25	3,386,257,457.2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18,187,892.67	3,018,187,892.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84,642.80	184,642.8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819,269.65	2,819,269.65	
无形资产	1,453,258.96	1,453,258.9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52,645,064.08	3,052,645,064.08	
资产总计	6,438,902,521.33	6,438,902,521.3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50,382,708.34	350,382,708.3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0,000,000.00	130,000,000.00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476,312.37	476,312.37	
合同负债	534,299.49	534,299.49	
应付职工薪酬	8,819,186.03	8,819,186.03	
应交税费	2,666,429.20	2,666,429.20	
其他应付款	83,351,988.67	83,351,988.6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2,462,614.15	312,462,614.15	
其他流动负债	69,458.92	69,458.92	
流动负债合计	888,762,997.17	888,762,997.1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92,217,965.70	2,192,217,965.7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611,707,752.32	611,707,752.3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803,925,718.02	2,803,925,718.02	
负债合计	3,692,688,715.19	3,692,688,715.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88,659,782.00	1,388,659,78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05,611,678.61	1,205,611,678.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1,252,553.97	71,252,553.97	
未分配利润	80,689,791.56	80,689,791.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46,213,806.14	2,746,213,806.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438,902,521.33	6,438,902,521.33	

4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交增值税为销项税额减可抵扣进项税额后的余额	13%、9%、6%、5%、3%、1%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流转税税额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教育费附加	缴纳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流转税税额	1.5%、2%
个人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	七级累进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四川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5.00
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5.00
宁夏亿能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开发有限公司	15.0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①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发的《关于执行综合资源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号），自2008年1月1日起以《目录》中所列示资源为主要原材料，生产《目录》内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的产品取得的收入，在计算当年应纳税所得额时，符合《目录》条件的产品收入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本公司所属子公司河南公司、黑龙江公司、山东公司、河北公司、江西公司、广东公司、云南公司、浙江公司、湖北公司、四川公司、宁夏公司以及孙公司广东环服公司和湖北环服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其中河南公司、黑龙江公司优惠期自2012年开始，山东公司自2013年开始，河北公司自2014年开始，江西公司、广东公司自2015年开始，云南公司自2017年开始，四川公司、浙江公司、湖北公司自2019年开始，宁夏公司自2016年开始，广东环服公司自2019年开始，湖北环服公司自2020年开始。

②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颁发的财税〔2020〕23号《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四川公司、环服公司、宁夏公司从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的企业所得税按15%的税率征收。

（2）增值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5〕78号发布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及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第三项“再生资源利用”中第3.3及3.4款的规定，对利用废旧电器电子产品、废旧线路板经冶炼、提纯生产的金属、合金及金属化合物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30%，河南公司2015年1月至2022年2月享受该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21]40号发布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2022年版）》（以下称“目录”）第三项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公司自2022年3月开始享受该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94.85	1,759.60
银行存款	822,121,921.69	898,468,810.20
其他货币资金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822,122,116.54	898,470,569.80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商业承兑票据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014,932,758.97	802,583,953.23

1 年以内小计	1,014,932,758.97	802,583,953.23
1 至 2 年	802,430,553.03	990,790,819.10
2 至 3 年	990,790,819.10	1,321,874,602.88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321,847,354.88	1,207,177,758.25
4 至 5 年	1,124,440,521.33	451,310,473.08
5 年以上		
合计	5,254,442,007.31	4,773,737,606.5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248.00	0.00	27,248.0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254,442,007.31	100.00	208,517.22	0.00	5,254,233,490.09	4,773,710,358.54	100.00	7,670.01	0.00	4,773,702,688.53
其中：										
组合1：应收政府部门的家电拆解基金、经常性补贴	5,249,648,686.31	99.91			5,249,648,686.31	4,772,933,981.84	99.99			4,772,933,981.84
组合2：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组合3：控股股东可以控制的子公司（不含合营、联营企业）	622,976.50	0.01			622,976.50	622,976.50	0.01			622,976.50
组合4：对除此以外的应收款项按照账龄进行组合	4,170,344.50	0.08	208,517.22	5.00	3,961,827.28	153,400.20	0.00	7,670.01	5.00	145,730.19
合计	5,254,442,007.31	/	208,517.22	/	5,254,233,490.09	4,773,737,606.54	/	34,918.01	/	4,773,702,688.53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组合 4: 对除此以外的应收款项按照账龄进行组合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170,344.50	208,517.22	5.00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170,344.50	208,517.22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248.00		27,248.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670.01	200,847.21				208,517.22
其中: 组合 1: 应收政府部门的家电拆解基金、经常性补贴						
组合 2: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组合 3: 控股股东可以控制的子公司(不含合营、联营企业)						
组合 4: 对除此以外的应收款项按照账龄进行组合	7,670.01	200,847.21				208,517.22

合计	34,918.01	200,847.21	27,248.00		208,517.22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废旧家电拆解基金	5,249,648,686.31		5,249,648,686.31	99.91	
中铝青岛轻金属有限公司	3,624,251.82		3,624,251.82	0.07	181,212.59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622,976.50		622,976.50	0.01	
遵义市播州区农业农村局	500,000.00		500,000.00	0.01	25,000.00
博世电动工具(中国)有限公司	46,092.68		46,092.68	0.00	2,304.63
合计	5,254,442,007.31		5,254,442,007.31	100.00	208,517.22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9,117,279.00	100.00	58,951,093.93	100.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19,117,279.00	100.00	58,951,093.93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486,324.16	81.01
博世电动工具(中国)有限公司	1,400,000.00	7.32
郑州顿铭电器有限公司	864,587.02	4.52
青岛双星轮胎工业有限公司	209,652.54	1.10
斐雪派克电器(青岛)有限公司	139,815.61	0.73
合计	18,100,379.33	94.68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613,911.30	29,474,273.39
合计	22,613,911.30	29,474,273.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22,820,969.97	28,470,286.08
1 年以内小计	22,820,969.97	28,470,286.08
1 至 2 年	175,900.00	2,529,846.87
2 至 3 年	1,221,261.96	287,049.8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87,049.8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4,505,181.73	31,287,182.7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66,258.85	569,600.00
押金、保证金	3,791,408.75	4,262,386.26
代垫款	1,367,085.99	1,118,978.97
政府补助	17,301,603.64	21,034,938.27
往来款	1,505,926.24	1,591,618.76
其他	172,898.26	2,709,660.49
合计	24,505,181.73	31,287,182.75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304,597.60		1,508,311.76	1,812,909.36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5,225.00		5,225.00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0,913.93		99,275.00	78,361.0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78,458.67		1,612,811.76	1,891,270.43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第二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已发生信用减值。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08,311.76	104,500.00				1,612,811.7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04,597.60	-26,138.93				278,458.67
其中：组合 1：应收经常性补贴						
组合 2：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组合 3：控股股东可以控制的子公司（不含合营、联营企业）						
组合 4：对除此以外的其他应收款项按照账龄进行组合	304,597.60	-26,138.93				278,458.67

合计	1,812,909.36	78,361.07				1,891,270.43
----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蕲春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4,708,600.00	60.02	政府补助	1年以内	
南昌市新建区财政局国库科	2,365,036.08	9.65	政府补助	1年以内	
上海通贸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	4.08	押金	1年以内	50,000.00
青岛双星化工材料采购有限公司	600,000.00	2.45	保证金	1年以内	30,000.00
小米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600,000.00	2.45	保证金	1年以内	30,000.00
合计	19,273,636.08	78.65	/	/	110,00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1,686,254.61		61,686,254.61	48,568,618.25		48,568,618.25
库存商品	65,134,953.06	14,497,315.44	50,637,637.62	361,490,292.68	37,915,172.45	323,575,120.23
发出商品	1,430,831.24		1,430,831.24			
周转材料	160,512.98		160,512.98	1,190,480.74		1,190,480.74
合计	128,412,551.89	14,497,315.44	113,915,236.45	411,249,391.67	37,915,172.45	373,334,219.22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7,915,172.45	264,783,663.60		288,201,520.61		14,497,315.44
合计	37,915,172.45	264,783,663.60		288,201,520.61		14,497,315.44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库存商品	相关产成品、库存商品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以前期间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上升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售出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	7,077,850.89	5,171,940.08
留抵税额	56,580,587.72	43,380,828.08
预缴税金	218,389.57	898,275.42
其他	1,168,638.56	2,713,523.49
合计	65,045,466.74	52,164,567.07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淮安华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8,518,306.13			490,040.36				4,584,346.49		74,424,000.00	43,780,886.05
小计	78,518,306.13			490,040.36				4,584,346.49		74,424,000.00	43,780,886.05
合计	78,518,306.13			490,040.36				4,584,346.49		74,424,000.00	43,780,886.05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淮安华科	79,008,346.49	74,424,000.00	4,584,346.49	10	收入预测；成本、费用预测、折现率	收入预测；成本、费用预测、折现率	企业性质、资产规模、历史经营情况、基准日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规划
合计	79,008,346.49	74,424,000.00	4,584,346.49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其他					
孟津民丰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418,200.00						7,418,200.00	474,600.00			
合计	7,418,200.00						7,418,200.00	474,600.0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2,837,443.16	347,423.64	13,184,866.8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2,837,443.16	347,423.64	13,184,866.80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5,691,195.81	64,615.69	5,755,811.50
2. 本期增加金额	623,759.64	7,074.36	630,834.00
(1) 计提或摊销	623,759.64	7,074.36	630,834.00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6,314,955.45	71,690.05	6,386,645.5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522,487.71	275,733.59	6,798,221.30
2. 期初账面价值	7,146,247.35	282,807.95	7,429,055.3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73,769,090.31	570,554,110.16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773,769,090.31	570,554,110.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15,473,186.74	381,777,582.86	17,450,077.51	44,776,052.25	13,258,182.40	1,072,735,081.76
2. 本期增加金额	183,139,042.43	89,726,243.18	327,996.97	2,929,798.92	289,899.50	276,412,981.00
(1) 购置	438,899.09	5,320,114.69	1,552,540.43	1,825,224.82	268,752.40	9,405,531.43
(2) 在建工程转入	182,700,143.34	82,824,284.52	357,300.51	1,104,574.10	21,147.10	267,007,449.57
(3) 重分类		1,581,843.97	-1,581,843.97			
3. 本期减少金额	185,525.98	35,138,196.89	2,016,266.74	754,978.13	133,899.34	38,228,867.08
(1) 处置或报废	185,525.98	35,102,298.12	2,016,266.74	754,978.13	133,899.34	38,192,968.31
(2) 转入在建工程		35,898.77				35,898.77
4. 期末余额	798,426,703.19	436,365,629.15	15,761,807.74	46,950,873.04	13,414,182.56	1,310,919,195.6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13,626,196.00	225,768,164.79	11,243,925.39	34,412,777.44	10,251,174.05	495,302,237.67
2. 本期增加金额	29,463,408.16	27,251,992.88	1,468,746.31	4,206,153.59	851,461.62	63,241,762.56
(1) 计提	29,463,408.16	26,523,366.06	2,197,373.13	4,206,153.59	851,461.62	63,241,762.56
(2) 重分类		728,626.82	-728,626.82			
3. 本期减少金额	110,456.32	25,835,592.04	1,507,588.54	685,353.61	113,908.94	28,252,899.45
(1) 处置或报废	110,456.32	25,822,504.55	1,507,588.54	685,353.61	113,908.94	28,239,811.96
(2) 转入在建工程		13,087.49				13,087.49
4. 期末余额	242,979,147.84	227,184,565.63	11,205,083.16	37,933,577.42	10,988,726.73	530,291,100.7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578,299.08	174,763.41	77,388.93	48,062.51	220.00	6,878,733.9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9,636.26	93.08		19,729.34
(1) 处置或报废			19,636.26	93.08		19,729.34
4. 期末余额	6,578,299.08	174,763.41	57,752.67	47,969.43	220.00	6,859,004.59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48,869,256.27	209,006,300.11	4,498,971.91	8,969,326.19	2,425,235.83	773,769,090.31
2. 期初账面价值	395,268,691.66	155,834,654.66	6,128,763.19	10,315,212.30	3,006,788.35	570,554,110.16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40,621,588.14	21,291,799.19		19,329,788.95	
机器设备	25,468,510.43	19,882,649.97		5,585,860.46	
电子设备	1,067,712.04	1,014,326.42		53,385.62	
办公设备	6,400.00	6,080.00		320.00	
合计	67,164,210.61	42,194,855.58		24,969,355.03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0,450,693.41	产权转移手续未完成
合计	20,450,693.41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6,088,651.24	94,555,350.07
工程物资	8,706,888.13	8,706,888.13
合计	24,795,539.37	103,262,238.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办公楼、厂区装修及改造工程	2,466,238.21		2,466,238.21	67,557,530.45		67,557,530.45
拆解线新建、改造工程	3,747,273.75		3,747,273.75	14,986,451.45		14,986,451.45
聚氨酯复合轻集料项目	7,554,583.25		7,554,583.25	8,952,590.98		8,952,590.98
其他	2,320,556.03		2,320,556.03	3,058,777.19		3,058,777.19
合计	16,088,651.24		16,088,651.24	94,555,350.07		94,555,350.0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办公楼、厂区装修及改造工程：												
小家电基建	20,799,180.00	1,140,322.14				1,140,322.14	5.48	5.48				自有资金
立体仓库设备	20,961,392.00	5,564,971.32	13,085,528.62	18,650,499.94			88.98	100.00				自有资金
山东公司新项目	188,975,013.08	56,967,427.58	128,856,123.58	185,206,443.80		617,107.36	98.33	100.00				自有资金
拆解线改造工程：												

2023 年年度报告

综合破碎线	1,034,000.00	1,120,605.94				1,120,605.94	108.38	60.00				自有资金
冰箱拆解线	12,187,100.00	3,235,513.27	7,607,168.18	10,842,681.45			88.97	100.00				自有资金
洗衣机拆解设备	18,988,000.00	1,089,823.05	2,552,887.79	3,642,710.84			19.18	100.00				自有资金
电动车拆解破碎生产线及 配套除尘设施项目	5,000,000.00	2,471,075.48				2,471,075.48	49.42	49.42				自有资金
聚氨酯复合轻集料项目:												
50 万平方米聚氨酯复合 轻集料混凝土项目	51,207,300.00	8,952,590.98	33,962.26	1,431,969.99		7,554,583.25	17.55	25.00				自有资金
合计	319,151,985.08	80,542,329.76	152,135,670.43	219,774,306.02		12,903,694.17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8,706,888.13		8,706,888.13	8,706,888.13		8,706,888.13
合计	8,706,888.13		8,706,888.13	8,706,888.13		8,706,888.13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7,549,964.46	637,546.01	38,187,510.47
2. 本期增加金额	22,226.32		22,226.32
(1) 租赁	22,226.32		22,226.32
3. 本期减少金额	36,578,210.63		36,578,210.63
(1) 租赁到期	36,578,210.63		36,578,210.63
4. 期末余额	993,980.15	637,546.01	1,631,526.1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3,334,609.64	124,058.80	23,458,668.44
2. 本期增加金额	13,277,005.90	62,029.44	13,339,035.34
(1) 计提	13,277,005.90	62,029.44	13,339,035.34
3. 本期减少金额	36,258,579.82		36,258,579.82
(1) 租赁到期	36,258,579.82		36,258,579.82
4. 期末余额	353,035.72	186,088.24	539,123.9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40,944.43	451,457.77	1,092,402.20
2. 期初账面价值	14,215,354.82	513,487.21	14,728,842.03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49,860,627.02		7,909,226.79	257,769,853.81
2. 本期增加金额			729,815.95	729,815.95
(1) 购置			729,815.95	729,815.95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49,860,627.02		8,639,042.74	258,499,669.7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5,105,252.19		4,862,663.25	39,967,915.44
2. 本期增加金额	5,673,615.85		708,475.67	6,382,091.52
(1) 计提	5,673,615.85		708,475.67	6,382,091.5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0,778,868.04		5,571,138.92	46,350,006.9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9,081,758.98		3,067,903.82	212,149,662.80
2. 期初账面价值	214,755,374.83		3,046,563.54	217,801,938.3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中再资环（北京）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5,832,957.08			35,832,957.08
合计	35,832,957.08			35,832,957.08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合并中再资环（北京）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股权所形成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	合并中再资环（北京）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股权所形成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所对应的资产和负债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合并中再资环（北京）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股权所形成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	601,417,963.69	636,557,222.54	0.00	5	收入增长率5%，利润率2024年9.25%，2025年9.33%，2026年9.37%，2027年9.37%，2028年9.26%	数量增长率结合企业经营计划以及行业增长率确定	利润率9.26%，折现率10.90%	结合预测期5年（2024年-2028年）情况确定
合计	601,417,963.69	636,557,222.54	0.00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8月，本公司以9400万元人民币收购中再资环（北京）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原名：浙江兴合环保有限公司）100%股权，并计算确认了3,583.30万元商誉。中再资环（北京）环境服务有限公司的主要资产为其对全资子公司浙江蓝天废旧家电回收处理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故该商誉所在的资产组为浙江蓝天废旧家电回收处理有限公司。

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浙江）有限公司出具的浙联评报字[2024]第135号《中再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合并中再资环（北京）环境服务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涉及的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在评估基准日2023年12月31日，含商誉的资产组按公允价值调整后的账面价值为60,141.80万元，采用收益法确定包含商誉所在资产组在评估基准日可收回金额为63,655.72万元，可收回金额大于该资产组按公允价值调整后的账面价值。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对收购中再资环（北京）环境服务有限公司100%股权形成的商誉未发生减值。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装饰及改造费	177,204.14	3,412,328.23	125,870.24		3,463,662.13
其他	222,305.13		51,301.44		171,003.69
合计	399,509.27	3,412,328.23	177,171.68		3,634,665.82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5,793,442.54	11,689,732.81	78,959,539.38	16,730,511.2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82,055.20	145,513.80	618,433.06	154,608.36
可抵扣亏损	296,353,792.01	71,268,361.00	212,657,579.46	51,634,467.49

应付职工薪酬	12,644,046.52	2,903,504.13	15,336,065.83	3,492,458.52
租赁负债	761,756.40	146,909.06	12,398,163.95	2,954,295.24
其他	18,391,076.47	3,586,151.37	21,123,913.24	4,067,172.53
合计	384,526,169.14	89,740,172.17	341,093,694.92	79,033,513.3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9,435,553.80	2,358,888.45	10,174,584.68	2,543,646.17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大于计税基础	21,544,915.96	5,386,228.99	24,495,102.92	6,123,775.73
使用权资产	640,944.43	123,417.04	11,909,572.38	2,837,120.24
合计	31,621,414.19	7,868,534.48	46,579,259.98	11,504,542.1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11,463,280.52	6,878,733.93
可抵扣亏损	106,730,763.96	14,679,600.49
合计	118,194,044.48	21,558,334.4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7	14,679,600.49	14,679,600.49	
2028	92,051,163.47		
合计	106,730,763.96	14,679,600.4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购次级 档资产 支持证 券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固定资产	100,511,770.66	93,933,471.58	抵押	抵押贷款	69,675,356.75	69,675,356.75	抵押	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75,831,154.78	75,831,154.78	抵押	抵押贷款	33,297,564.66	33,297,564.66	抵押	抵押贷款
投资性房地产	5,336,841.62	5,336,841.62	抵押	抵押贷款	5,828,020.94	5,828,020.94	抵押	抵押贷款
应收账款	2,148,482,705.00	2,148,482,705.00	其他	应收账款保理	2,148,482,705.00	2,148,482,705.00	其他	应收账款保理
合计	2,330,162,472.06	2,323,584,172.98	/	/	2,257,283,647.35	2,257,283,647.35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83,900,000.00	138,000,000.00
保证借款	544,000,000.00	308,000,000.00
信用借款	460,000,000.00	397,000,000.00
已贴现未到期的应付票据	10,000,000.00	13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1,087,918.61	909,563.93
合计	1,198,987,918.61	973,909,563.9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已贴现未到期的应付票据系本公司作为出票人，本公司之子公司将其贴现但未到期的票据。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31,042,348.02	175,980,623.01
劳务费	2,530,648.55	2,944,860.02
危废处置费	1,003,541.04	558,685.88
工程设备款	47,168,433.00	2,760,615.59
其他	18,516,205.36	20,504,290.51
合计	200,261,175.97	202,749,075.01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优胜奈米科技有限公司	2,657,100.00	未到结算时间
黑龙江省建安建筑安装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1,079,694.73	未到结算时间
合计	3,736,794.7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2,760.70	3,131,018.56
1年以上	238,431.89	1,061,149.20
合计	361,192.59	4,192,167.7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宁夏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5,152.80	未到结算时点
合计	165,152.80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已满足合同条件的预收款	8,140,606.84	18,677,047.47
合计	8,140,606.84	18,677,047.4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1,672,812.49	297,469,759.64	293,651,560.35	45,491,011.7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70,039.18	29,166,473.82	29,000,445.38	736,067.62
三、辞退福利	26,697.63	2,755,777.60	2,447,046.60	335,428.63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2,269,549.30	329,392,011.06	325,099,052.33	46,562,508.0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040,949.24	242,386,364.98	238,643,903.33	43,783,410.89
二、职工福利费		16,841,816.27	16,841,816.27	
三、社会保险费	171,841.07	15,622,732.74	15,636,518.07	158,055.7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6,884.21	13,702,623.73	13,718,389.03	151,118.91
工伤保险费	4,956.86	1,467,433.29	1,465,453.32	6,936.83
生育保险费		265,631.10	265,631.10	
其他		187,044.62	187,044.62	
四、住房公积金		14,677,197.92	14,677,197.92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460,022.18	5,071,294.20	4,981,771.23	1,549,545.1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2,870,353.53	2,870,353.53	
合计	41,672,812.49	297,469,759.64	293,651,560.35	45,491,011.7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01,635.40	26,566,932.97	26,521,962.55	246,605.82
2、失业保险费	8,403.78	981,008.28	979,950.26	9,461.80
3、企业年金缴费	360,000.00	1,618,532.57	1,498,532.57	480,000.00
合计	570,039.18	29,166,473.82	29,000,445.38	736,067.6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6,565,115.68	42,953,060.63
企业所得税	150,656,118.23	89,132,372.59
个人所得税	662,552.54	245,570.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3,354.57	2,342,022.59

资源税	41,892.00	30,113.55
房产税	995,869.49	888,892.92
土地使用税	1,488,654.78	1,398,569.70
教育费附加	825,737.57	2,119,590.70
其他税费	722,981.56	507,563.30
合计	172,822,276.42	139,617,756.92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1,921,221.04	31,803,467.77
合计	41,921,221.04	31,803,467.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30,419,751.69	19,605,611.84
往来款	5,047,776.44	5,029,199.96
备用金	1,119.79	38,870.20
其他	6,452,573.12	7,129,785.77
合计	41,921,221.04	31,803,467.77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上海京再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64,887.67	未到结算时点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717,200.00	未到结算时点
合计	4,882,087.6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5,000,000.00	351,24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07,389,255.52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7,718.81	13,881,584.61
合计	862,536,974.33	365,121,584.61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058,014.63	2,428,016.03
合计	1,058,014.63	2,428,016.0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890,000,000.00	1,900,000,000.00
抵押借款	19,000,000.00	
保证借款	146,500,000.00	114,970,000.00
信用借款	480,000,000.00	625,9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2,481,131.93	2,682,379.52
减: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5,000,000.00	351,240,000.00
合计	2,282,981,131.93	2,292,312,379.5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891,842.81	14,961,707.31
未确认融资费用	-130,086.41	-300,929.2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47,718.81	-13,881,584.61
合计	614,037.59	779,193.49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771,000.00	611,707,752.32
专项应付款		
合计	4,771,000.00	611,707,752.3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长期应付款指扣除专项应付款后的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权收购款	4,771,000.00	4,771,000.00
其中：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应付 ABS 款项	599,641,688.85	599,183,485.65
其中：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358,311.15	816,514.35
未到期应付利息	7,747,566.67	7,753,266.67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607,389,255.52	
合计	4,771,000.00	611,707,752.32

其他说明：

注 1：本公司与淮安华科原股东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 9,542 万元人民币收购盈维投资持有的淮安华科 13.29% 股权。经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2019 年 5 月 30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淮安华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长期应付款余额 4,771,000.00 元。

注 2：ABS 融资产品情况：产品名称：中信建投-中再资环基金补贴款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发行金额人民币 6.00 亿元，其中优先级 5.70 亿元，次级 0.30 亿元，期限 3 年，利率 5%。长期应付款余额 600,000,000.00 元，未确认融资费用余额 358,311.15 元。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3,327,421.65	33,635,229.05	6,089,224.65	110,873,426.05	收到补助，尚未满足项目结转条件
合计	83,327,421.65	33,635,229.05	6,089,224.65	110,873,426.0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88,659,782.00						1,388,659,782.00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770,526.61	10,055,641.18		38,826,167.7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8,770,526.61	10,055,641.18		38,826,167.7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669,911,039.15	1,628,215,906.3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06,569.09	73,461.1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70,017,608.24	1,628,289,367.4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6,183,546.50	63,754,752.9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055,641.18	8,139,914.3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886,597.82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26,145,513.56	1,670,017,608.2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106,569.09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685,365,815.22	3,127,694,801.95	3,110,554,974.35	2,562,317,198.42
其他业务	15,179,984.99	8,503,736.91	12,657,930.38	7,918,268.40
合计	3,700,545,800.21	3,136,198,538.86	3,123,212,904.73	2,570,235,466.82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东部		中部		西部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废电 拆解物	1,361,700,936.81	1,148,630,094.21	1,164,534,909.85	961,194,274.05	616,386,948.85	498,428,096.41	3,142,622,795.51	2,608,252,464.67
工业 废弃物					555,086,667.14	527,203,712.15	555,086,667.14	527,203,712.15
租赁 收入	12,660.54		2,808,539.40	740,849.88	15,137.62	1,512.16	2,836,337.56	742,362.04
其他 服务收入								
按经营地区 分类								
市场或客户 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 的时间分类								
在某 一时点确认	1,361,700,936.81		1,164,534,909.85		1,171,473,615.99		3,697,709,462.65	
在某 一时段确认	12,660.54		2,808,539.40		15,137.62		2,836,337.56	
按合同期限 分类								
按销售渠道 分类								
合计	1,361,713,597.35	1,148,630,094.21	1,167,343,449.25	961,935,123.93	1,171,488,753.61	1,025,633,320.72	3,700,545,800.21	3,136,198,538.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775,157.30	11,998,615.98
教育费附加	11,241,867.23	11,293,469.80
资源税	164,361.22	74,238.10
房产税	4,494,907.70	3,967,753.35
土地使用税	5,348,926.84	4,079,700.88
车船使用税	25,131.03	30,484.67
印花税	3,175,425.93	2,839,544.71
其他	235,914.84	271,353.07
合计	36,461,692.09	34,555,160.56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307,761.33	15,986,993.23
处置费	9,418,417.29	15,880,648.84
劳务费	7,835,721.98	20,958,229.90
租赁费	4,280,048.91	5,837,628.10
折旧费	2,098,461.13	2,180,740.01
运杂费	485,604.39	76,603.50
差旅费	448,563.43	270,687.68
修理费	292,082.59	590,270.75
劳动保护费	143,991.66	266,629.50
业务招待费	124,398.07	149,274.94
其他	1,887,224.74	2,500,005.21
合计	42,322,275.52	64,697,711.66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1,779,436.01	92,240,024.93
折旧费	12,773,355.99	13,558,750.54
物业管理费	2,957,477.59	3,012,796.17
租赁费	4,383,993.84	3,467,553.30
长期资产摊销	5,019,713.30	5,005,347.12
审计咨询费	3,603,209.89	3,925,821.90
差旅费	2,271,038.32	868,554.26
业务招待费	1,862,642.88	1,323,831.58
汽车费用	1,542,104.16	1,339,403.71
其他费用	12,398,477.20	6,348,155.06
合计	128,591,449.18	131,090,238.57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机动车拆解破碎生产线及配套除尘项目		117,924.52
原材料卸货省力装置研发项目		147,661.00
家电拆解废聚氨酯泡沫链结构调控及其在改性沥青中应用项目	449,220.49	54,876.42
太阳能光伏板拆解项目	1,305.00	
合计	450,525.49	320,461.94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7,812,833.45	156,249,401.10
减：利息收入	-4,311,533.35	-7,723,773.08
汇兑损益		
贴现利息	1,363,277.76	4,394,885.91
银行手续费	264,255.95	634,216.73
其他	2,401,181.82	3,975,492.71
合计	147,530,015.63	157,530,223.37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个税手续费返还	69,906.38	114,107.90
增值税返还	3,169,479.26	9,039,890.14
城市矿产政府补助	569,000.00	395,445.63
地方财政返还	100,923,728.19	74,128,554.41
稳岗补贴	615,385.74	1,575,227.97
其他政府补贴	6,011,737.43	2,679,041.92
合计	111,359,237.00	87,932,267.97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90,040.36	1,732,715.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的股利收入	474,600.00	
合计	964,640.36	1,732,715.51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3,599.21	-12,208.4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8,361.07	49,372.99
合计	-251,960.28	37,164.53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	-264,783,663.60	-196,633,535.00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4,584,346.49	-25,956,199.02

合计	-269,368,010.09	-222,589,734.02
----	-----------------	-----------------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4,240.49	195,505.24
其他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702.49	750.36
合计	47,942.98	196,255.60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62,846.55	144,624.97	262,846.5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62,846.55	144,624.97	262,846.55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1,915,551.38		1,915,551.38
罚没收入	55,382.09	91,408.50	55,382.09
其他	197,131.18	895,089.56	197,131.18
合计	2,430,911.20	1,131,123.03	2,430,911.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147,815.00	271,588.44	1,147,815.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47,815.00	271,588.44	1,147,815.00
对外捐赠支出	30,000.00	128,400.00	30,000.00
滞纳金、罚款支出	233,780.84	56,486.38	233,780.84
赔偿金、违约金	270,984.33	30.00	270,984.33
其他	168,142.70	59,379.03	168,142.70
合计	1,850,722.87	515,883.85	1,850,722.87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00,179.47	3,086,476.6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342,666.48	-33,988,340.70
合计	-13,942,487.01	-30,901,864.01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2,323,341.7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080,835.4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6,940.3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905,224.1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67,541,750.76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655,498.1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134,646.41
所得税费用	-13,942,487.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备用金、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往来款	70,303,625.57	58,854,064.68
利息收入	4,311,533.35	7,723,773.08
收到的租金	2,833,282.90	2,933,512.00
政府补助	55,911,081.51	13,842,506.78
其他	3,721,522.77	1,557,471.54
合计	137,081,046.10	84,911,328.0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付现费用	39,741,150.83	52,853,832.18
备用金、投标保证金及其他往来款	57,065,679.32	41,585,867.35
捐赠支出	30,000.00	128,400.00
罚款及滞纳金	233,780.84	56,486.38
其他	4,291,726.06	1,298,181.85
合计	101,362,337.05	95,922,767.7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山东新项目	83,190,871.49	126,267,865.85
合计	83,190,871.49	126,267,865.85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保证金收回		4,000,000.00
资产证券化项目融资	289,021,150.88	324,132,458.06
票据筹资	129,676,111.12	223,863,697.42
中登结算保证金		2,000,000.00
合计	418,697,262.00	553,996,155.48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登结算保证金		2,000,000.00
支付应付票据的贴现利息	1,039,388.88	4,258,583.33
资产证券化项目融资	304,084,427.00	603,418,645.41
支付票据融资	250,000,000.00	248,000,000.00
其他融资费	12,420,784.03	14,086,618.07
合计	567,544,599.91	871,763,846.8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原值)	14,660,778.10		205,272.60	14,099,156.69	5,137.61	761,756.40
短期借款	973,909,563.93	1,257,900,000.00	27,120,057.24	1,059,941,702.56		1,198,987,918.61
长期借款	2,643,552,379.52	419,000,000.00	85,626,825.56	610,198,073.15		2,537,981,131.93
长期应付款 (含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原值)	611,707,752.32		28,958,203.20	28,505,700.00		612,160,255.52
合计	4,243,830,473.87	1,676,900,000.00	141,910,358.60	1,712,744,632.40	5,137.61	4,349,891,062.46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6,265,828.75	63,609,414.59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9,368,010.09	222,589,734.02
信用减值损失	251,960.28	-37,164.5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8,068,396.11	65,516,406.48
使用权资产摊销	13,339,035.34	13,968,550.00
无形资产摊销	6,382,091.52	5,716,074.4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7,171.68	416,901.5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47,942.98	-196,255.6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84,968.45	126,963.4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47,812,833.45	160,644,287.0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64,640.36	-1,732,715.5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706,658.82	-32,335,894.2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36,007.66	-1,652,446.4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64,680.83	-346,260,141.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09,764,293.73	-176,587,758.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21,499,287.21	-22,539,180.5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565,358.50	-48,753,224.8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22,122,116.54	898,470,569.80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898,470,569.80	1,184,534,880.3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6,348,453.26	-286,064,310.5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822,122,116.54	898,470,569.80
其中: 库存现金	194.85	1,759.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22,121,921.69	898,468,810.2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22,122,116.54	898,470,569.80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短期租赁费用	9,313,813.30	10,552,167.51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23,412,969.99(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及建筑物	2,852,724.55	
运输设备	40,356.99	
合计	2,893,081.54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49,220.49	202,537.42
其他	1,305.00	117,924.52
合计	450,525.49	320,461.9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50,525.49	320,461.94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黑龙江省中再生废旧家电拆解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绥化市	100,000,000.00	黑龙江省绥化市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唐山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河北省唐山市	150,000,000.00	河北省唐山市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宁夏亿能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开发有限公司	宁夏灵武市	120,000,000.00	宁夏灵武市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山东省临沂市	120,000,000.00	山东省临沂市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河南省孟津县	100,000,000.00	河南省孟津县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湖北蕲春鑫丰废旧家电拆解有限公司	湖北省蕲春县	80,000,000.00	湖北省蕲春县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湖北丰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湖北省蕲春县	25,000,000.00	湖北省蕲春县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00		投资设立
四川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四川省内江市	150,000,000.00	四川省内江市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中再资环(北京)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市	47,000,000.00	北京市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浙江蓝天废旧家电回收处理有限公司	浙江省衢州市	120,000,000.00	浙江省衢州市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46.67	53.3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西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江西省南昌市	180,000,000.00	江西省南昌市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云南巨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云南省昆明市	62,200,000.00	云南省昆明市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6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广东华清废旧电器处理有限公司	广东省清远市	100,000,000.00	广东省清远市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唐山中再生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河北省唐山市	25,000,000.00	河北省唐山市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0	投资设立
中再生(唐山)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	河北省唐山市	30,000,000.00	河北省唐山市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0	投资设立
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重庆市	100,000,000.00	重庆市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广东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省清远市	10,000,000.00	广东省清远市	环境服务		100	投资设立
湖北蕲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湖北省蕲春县	10,000,000.00	湖北省蕲春县	环境服务		100	投资设立

河北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河北省 唐山市	10,000,000.00	河北省 唐山市	环境服务		100	投资设立
---------------	------------	---------------	------------	------	--	-----	------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唐山中再生仓储物流有限公司和中再生（唐山）固体废物处理有限公司是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北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广东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湖北蕲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河北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是环服公司的子公司。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云南巨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0.00	82,282.25		13,095,065.3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云南巨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3,816,689.28	30,067,405.95	163,884,095.23	131,146,431.95		131,146,431.95	137,659,958.10	29,565,859.07	167,225,817.17	134,693,859.51		134,693,859.51

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云南巨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3,563,872.73	205,705.62	205,705.62	12,078,112.65	72,038,013.85	-363,345.87	-363,345.87	14,143,393.62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淮安华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淮安市	江苏省淮安市	工业废弃物处理		13.29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公司全资子公司环服公司持有淮安华科 13.29%股权。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中派有代表，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淮安华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淮安华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19,289,557.26	205,887,336.81
非流动资产	116,824,368.39	127,062,785.07
资产合计	336,113,925.65	332,950,121.88
流动负债	17,352,292.44	17,753,565.31
非流动负债	17,719,662.96	17,754,076.15
负债合计	35,071,955.40	35,507,641.4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01,041,970.25	297,442,480.4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0,008,477.85	39,530,105.65
调整事项	34,415,522.15	38,988,200.48
—商誉	34,415,522.15	38,988,200.4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4,424,000.00	78,518,306.1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7,640,510.77	94,264,242.87
净利润	3,687,286.35	13,037,739.0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687,286.35	13,037,739.0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的期末余额 17,323,196.76（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83,327,421.65	33,635,229.05		6,089,224.65		110,873,426.05	资产相关
合计	83,327,421.65	33,635,229.05		6,089,224.65		110,873,426.05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6,089,224.65	6,177,719.28
与收益相关	101,415,240.97	71,025,322.68
合计	107,504,465.62	77,203,041.96

其他说明：

无

十二、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 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1) 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①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项目	账面余额（元）	减值准备（元）
应收账款	5,254,442,007.31	208,517.22
其他应收款	24,505,181.73	1,891,270.43
合计	5,278,947,189.04	2,099,787.65

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为废旧家电拆解基金补贴，公司所处的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行业属于国家产业政策重点扶持的循环经济领域，废电基金的征收具有法规依据及国家制度层面的保障，该基金的管理和发放由国家财政部管理并直接发放至享受补贴的拆解企业，因此，本公司认为应收账款并无重大信用风险。

②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18,200.00	7,418,2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418,200.00	7,418,200.0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元）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应收款项融资：			
应收票据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18,200.00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元）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	7,418,200.00		

说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是本公司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由于本公司持有被投资单位股权比例较低，无重大影响，对被投资公司股权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被投资公司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依据，因此期末以成本作为公允价值。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北京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	15,500	30.83	30.8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母公司中再生的控股股东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是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的全资子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

其他说明：

无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十 在其他主体中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十 在其他主体中权益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唐山中再生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其他
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临沂分公司	其他
山东临沂中再生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四川中再生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再生襄阳循环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	其他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其他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其他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其他
山东省德泰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湖北蕲春中再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广东塑金科技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供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其他
绥化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中再资源（宁夏）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四川华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其他
内江中再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京再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江西峰和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山东中再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
山东中再生城乡建设有限公司	其他
洛阳汉鼎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其他
宁夏达源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清远华清再生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江西中再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连云港中再钢铁炉料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河北荣泰再生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其他
北京思迪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四川常联亿能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其他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北京思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964,771.65	5,300,000.00	否	1,569,352.59
广东塑金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172,931.69	10,100,200.00	否	7,644,388.22
湖北蕲春中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7,953,819.03
江西中再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749,193.80	3,170,000.00	否	4,321,010.16
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125,615.66	8,360,000.00	否	6,243,909.26
内江中再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	1,194,519.00	1,500,000.00	否	1,045,204.12
清远华清再生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28,180.96	12,154,000.00	否	148,249.41
山东省德泰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63,750.00
山东中再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5,158.72	50,000.00	否	40,438.76
四川中再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2,507,823.86	2,165,600.00		1,689,162.90
唐山中再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65,457.67	1,600,000.00	否	1,591,456.84
武汉森泰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9,714.76
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0,448.10
中再生襄阳循环资源利用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217,438.58

山东中再生城乡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	51,206,710.58			21,167,373.13
中华全国供销总社声像中心	购买商品	295,049.50			
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28,318.58	700,000.00	否	

注：上表中与山东中再生城乡建设有限公司发生的工程施工是山东公司因公开招标形成的关联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东塑金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4,168,145.84	27,144,282.21
湖北蕲春中再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019,454.44	99,868.32
江西中再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7,822,288.11	5,582,188.67
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0,734,810.51	73,311,159.40
山东临沂中再生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5,553,556.68
四川华环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1,357.07	15,369.57
四川中再生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051.23	6,836.02
绥化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1,085,838.05	1,007,234.90
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6,697.24	3,312,106.47
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607.79
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临沂分公司	销售商品	24,968,167.71	3,533,596.93
中再生资源（宁夏）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05,292.89	4,368,784.48
连云港中再钢铁炉料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25,350.18
淮安华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60,00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绥化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91,743.12
中再生资源（宁夏）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284.40
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779.82	7,155.96
江西中再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土地、车辆	1,586,368.41	2,611,448.22
江西峰和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土地	1,028,571.42	
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86,840.40	99,504.59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唐山中再生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780,557.19	1,285,148.04			1,683,647.08	1,326,607.68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23,142.85	146,000.00			6,350,614.14	4,500,044.85		157,270.16		2,775,297.33
四川常联亿能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000.00		26,828.04	8,890.70		635,541.85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房屋建筑物		104,074.18				113,440.86				
湖北蕲春中再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42,857.14				150,000.00					
四川中再生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24,587.18	317,595.80			218,905.02	725,156.00	9,224.27	11,741.52	22,226.32	3,248.97
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67,573.44								
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94,656.00	108,460.00	4,068.97	9,478.42		-30,430.86
清远华清再生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32,380.46	1,618,242.49			10,236,727.06	11,977,311.67	130,721.32	746,691.76		
洛阳汉鼎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8,807.34				9,6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97.18	498.1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度，本公司在供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利息收入 1,988,486.32 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供销集团财务公司存款余额 0 元，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0 元。

2022 年度，本公司在供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存款利息收入 3,022,694.94 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供销集团财务公司存款余额 0 元，2022 年度，本公司向供销集团财务公司归还短期借款 100,000,000.00 元，年利率 4.35%，本期利息支出 193,333.33 元，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0 元。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622,976.50		622,976.50	
其他应收款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651,981.14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广东塑金科技有限公司	628,091.80	1,087,052.06
应付账款	北京思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6,817.49	975,026.89
应付账款	湖北蕲春中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471,955.00	471,955.00
应付账款	江西中再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483,618.92	636,103.39
应付账款	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	1,052,285.31	838,236.48
应付账款	宁夏达源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77,284.08	77,284.08
应付账款	内江中再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5,580.00	5,580.00
应付账款	唐山中再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41,571.19	464,526.70
应付账款	四川中再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0,000.00	
应付账款	山东中再生城乡建设有限公司	21,530,679.37	
预收账款	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		60,932.86
预收账款	山东临沂中再生联合发展有限公司		0.01
预收账款	河北荣泰再生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1.06
预收账款	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临沂分公司		67,589.45
其他应付款	江西中再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25,589.35	15,561.93
其他应付款	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	29,685.97	100,012.50
其他应付款	清远华清再生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4,387.7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289,547.59	289,547.59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武汉分公司	111,108.30	111,108.30
其他应付款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338,253.90	305,856.18
其他应付款	四川中再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58,423.95	715,727.62
其他应付款	上海京再瑞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64,887.67	3,164,887.67
其他应付款	江西峰和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6,264.53	
其他应付款	山东中再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45.75	
其他应付款	山东中再生城乡建设有限公司	3,518,057.84	
合同负债	洛阳宏润塑业有限公司	192,057.34	496,237.19
合同负债	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4,490.96
合同负债	江西中再生环保产业有限公司		37,280.35

合同负债	绥化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10,464.21
合同负债	中再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临沂分公司	17,975.0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国再生资源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4,139,757.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中再生洛阳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90,587.0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川中再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8,844.43	101,588.3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清远华清再生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9,204,997.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川常联亿能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38,874.38	11,321.80
租赁负债	四川中再生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0,081.46
租赁负债	清远华清再生资源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6,001.28
租赁负债	四川常联亿能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614,037.59	633,110.75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因参与秦岭水泥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关联方于 2014 年 4 月 30 日做出过如下承诺：

(1) 中国供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销集团”）、中再生、中再生资源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和利益冲突的承诺：

“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秦岭水泥及控股子公司的业务存在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及活动。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利用在秦岭水泥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进行损害秦岭水泥及其中小股东、秦岭水泥控股子公司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三、本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公司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秦岭水泥及其中小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2) 供销集团、中再生、中再生资源、黑龙江中再生、广东华清、山东中再生关于规范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

“一、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或其

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秦岭水泥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在关联采购方面，本公司及本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或重大影响的公司、企业正在通过将采购客户和采购人员转移至标的公司的方式降低关联采购金额。二、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秦岭水泥章程的规定，均遵循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关联交易的公允性，切实维护秦岭水泥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三、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在秦岭水泥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秦岭水泥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公司在秦岭水泥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秦岭水泥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秦岭水泥违规提供担保。四、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即行生效，并在秦岭水泥存续且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上交所相关规定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被认定为秦岭水泥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五、如违反上述承诺与秦岭水泥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交易而给秦岭水泥及其中小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关的赔偿责任。”

（3）供销集团、中再生、中再生资源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为了不影响重组后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保持重组后上市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秦岭水泥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公司不会因本次重组而损害秦岭水泥的独立性，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上继续与秦岭水泥保持五分开原则，并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违规利用秦岭水泥提供担保，不违规占用秦岭水泥资金，保持并维护秦岭水泥的独立性，维护秦岭水泥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1、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2月4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建立公司总部员工企业年金的议案》。为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激励员工长期稳定地工作，建立人才长效激励机制，增强公司的凝聚力和吸引力，同意公司自2017年1月1日起为总部员工建立企业年金，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国家政策和审批部门意见，制定、修订并实施公司企业年金实施细则，在提取费用不超过公司总部上年度工资总额8.33%的幅度内实施企业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股权质押

2023 年 3 月 24 日本公司将持有的宁夏亿能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开发有限公司 100%股权质押给工商银行北京自贸试验区支行，并与其签订借款合同和取得借款，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9,000.00 万元。

(2) 非公开发行股票

本公司拟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方式，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94,835.49 万元，主要用于投资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废弃电器电子产品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一期）、唐山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拆解设备升级改造及非机动车回收拆解项目、浙江蓝天废旧家电回收处理有限公司新增年处理 100 万台废旧家电处理能力及智能化改造项目、仓储物流自动化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补充流动资金等。于 2021 年 9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于 2022 年 3 月 7 日召开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3]159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机构对公司报送的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问询问题。2023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发出公告收到《关于同意中再生资源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808 号）。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22,550,929.05	2,787,523,722.71
合计	2,522,550,929.05	2,787,523,722.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918,942,032.28	2,590,185,960.75
1 年以内小计	1,918,942,032.28	2,590,185,960.75
1 至 2 年	582,328,816.34	190,141,547.41
2 至 3 年	21,280,280.54	7,196,214.55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522,551,129.16	2,787,523,722.7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资金拆借本金及利息	2,522,547,127.02	2,781,161,741.57
往来款		3,710,000.00
其他	4,002.14	2,651,981.14

合计	2,522,551,129.16	2,787,523,722.71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00.11			200.11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200.11			200.1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0.11				200.11
其中：组合1：应收政府部门经常性补贴						
组合2：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关联方						
组合3：控股股东可以控制的子公司（不含合营、联营企业）						
组合4：对除此以		200.11				200.11

外的应收款项按照账龄进行组合					
合计		200.11			200.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569,442,262.41	22.57	资金拆借	1年以内、1-2年	
唐山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80,368,855.77	15.08	资金拆借	1年以内、1-2年	
浙江蓝天废旧家电回收处理有限公司	320,625,042.41	12.71	资金拆借	1年以内、1-2年	
江西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08,696,521.60	12.24	资金拆借	1年以内	
四川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35,874,729.98	9.35	资金拆借	1年以内	
合计	1,815,007,412.17	71.95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18,187,892.67		3,018,187,892.67	3,018,187,892.67		3,018,187,892.6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3,018,187,892.67		3,018,187,892.67	3,018,187,892.67		3,018,187,892.6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黑龙江省中再生废旧家电拆解有限公司	322,642,200.00			322,642,200.00		
唐山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289,885,500.00			289,885,500.00		
宁夏亿能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开发有限公司	139,031,172.47			139,031,172.47		
山东中绿资源再生有限公司	314,048,393.28			314,048,393.28		
中再生洛阳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363,817,000.00			363,817,000.00		
湖北蕲春鑫丰废旧家电拆解有限公司	216,053,000.00			216,053,000.00		
湖北丰鑫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5,000,000.00		
四川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77,182,100.00			377,182,100.00		
中再资环（北京）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94,000,000.00			94,000,000.00		
浙江蓝天废旧家电回收处理有限公司	56,000,000.00			56,000,000.00		
江西中再生资源开发有限公司	397,752,400.00			397,752,400.00		
云南巨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985,308.55			9,985,308.55		
广东华清废旧电器处理有限公司	227,938,700.00			227,938,700.00		
中再生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84,852,118.37			184,852,118.37		
合计	3,018,187,892.67			3,018,187,892.6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224,607.91	20,955,946.42	136,362,148.01	128,963,653.70
其他业务	5,388,755.63		15,320,591.69	
合计	26,613,363.54	20,955,946.42	151,682,739.70	128,963,653.70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126,536.57
合计		41,126,536.57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837,025.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8,089,224.6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7,248.0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65,156.7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761,627.14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90,875.7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0,423.87	
合计	9,764,931.52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涉及金额	原因
蕲春县财政扶持返还	91,717,500.00	与地方政府签订协议，根据公司营业收入确定扶持金额，协议期限为两年。
即征即退应退增值税	3,169,479.27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21]40号发布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2022年版）》（以下简称“目录”）第三项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自产的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提供资源综合利用劳务，可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南昌管委会产业发展扶持资金	4,621,405.95	根据《中共江西新建经济开发区2022年党政联席会议纪要》、江西再生资源产业示范基地项目补充协议书，给予公司产值贡献奖，奖励扶持政策时间期限为2022年6月1日至2024年5月31日。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57	0.0477	0.04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9	0.0406	0.040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邢宏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4年4月26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